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万
套助动车零部件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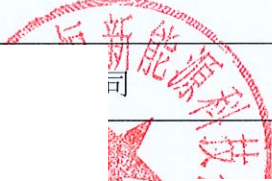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年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打印编号: 1769748547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496w36		
建设项目名称	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万套助动车零部件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4--076自行车和残疾人座车制造; 助动车制造; 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 潜水救捞及其他未列明运输设备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签章)			
主要负责人 (签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 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 单、结论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状 况、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HP00018675 胡瑞英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Issued on



仅供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 500万套... 环保部件项目使用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常州润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武进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MA1YXNK34J

查询时间：202601-202603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9	9	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202601 - 202603	3

-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6年3月24日



仅供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万套助听器零部件项目使用

环评工程师现场照片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top: 10px;"> 时 间: 2025.11.06 14:48 天 气: 小雨 19°C 地 点: 武进区·常州市晨虹纺织品有限公司 经纬度: 31.704029°N,120.002242°E 备 注: 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x-small; margin-top: 5px;"> 今日水印 相机 真实可信 <small>品牌: PAK7AUKKULHPIK</small> </p>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top: 10px;"> 时 间: 2025.11.06 14:40 天 气: 小雨 19°C 地 点: 武进区·常州登丰电气有限公司 经纬度: 31.704365°N,120.004788°E 备 注: 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x-small; margin-top: 5px;"> 今日水印 相机 真实可信 <small>品牌: NCHNTECOLELY448</small> </p>
厂区门口	车间内
项目名称	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助动车 零部件项目
环评工程师签字:	环评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3
三、区域环境质量状况、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40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52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97
六、结论	99
附表	102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102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助动车零部件项目		
项目代码	2510-320412-89-03-213793		
建设单位联系人	袁**	联系方式	134*****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 11 号楼内（本项目选址在国控站点 3 公里范围外，距离最近的武进区国控站点（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6.5 公里）		
地理坐标	东经 120 度 0 分 18.668 秒，北纬 31 度 42 分 15.68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770 助动车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37 助动车制造 377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常州市武进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武行审备[2025]1842 号
总投资（万元）	3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占比（%）	0.5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9507.12（租赁建筑面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无需设置专项，具体对照情况见下表。		
	表 1-1 建设项目专项评价设置对照表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对照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1]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2]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排放纳入《有毒有害污染物名录》以及设置原则中提及的污染物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不涉及工业废水直排	不设置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3] 的建设项目	根据计算本项目危险物质储存量未超	不设置

		过临界量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不设置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向海洋排放污染物	不设置
<p>注：[1]废气中 Toxic 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p> <p>[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p> <p>[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附录 B、附录 C。</p>			
规划情况	<p>规划名称：《常州市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发展规划（2023-2035年）》</p> <p>审批机关：/</p> <p>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p>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p>规划环评名称：《常州市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发展规划（2023-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查机关：常州市生态环境局</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常州市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发展规划（2023-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常武环审[2024]113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规划相符性</p> <p>与《常州市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发展规划（2023-2035年）》的符合性分析：</p> <p>（1）规划范围</p> <p>北起广电东路、南至长虹东路（新 312 国道），东至湖塘镇界，西至青洋南路，规划总面积 189.23 公顷。</p> <p>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 11 号楼，属于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范围，根据园区土地利用规划，项目所在地块用途已明确为工业用地（用地规划图见附图 7），因此本项目符合区域用地规划要求。</p> <p>（2）产业定位</p> <p>规划产业定位为：做大做强“高端装备制造和新材料”产业。</p> <p>高端装备制造：聚焦智能制造装备、高端医疗器械装备和电机电器装</p>		

备三大细分领域，形成高端装备产业集群。集中区内以智马科技、旭泉电机、普瑞斯星为依托，全力推动器械装备和电机设备产业机械向适用性强的柔性化、智能化和绿色化成套装备和生产线转型升级。以智能成套装备为龙头，带动精密仪器仪表、精密传动装置、伺服控制机构等关键部件发展，完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链。

新材料：重点发展太阳能光伏组件、太阳能电池、设备等新能源材料及元器件的研发与生产。瞄准常州打造新能源之都的机会，以延长产业链、完善配套为重点，围绕光伏新能源产业，加强技术承接和改造，推动产业链、价值链向高端延伸。依托现有电子信息产业优势，培育光电材料、加快高储能和关键电子材料、电子封装材料的产品研发，打造特色鲜明、高端绿色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材料集群。

表 1-2 规划产业发展重点

产业	细化分类	发展重点
高端装备制造	智能制造装备	智能纺机、智能农机、机器人和关键零部件制造
	医疗器械装备	植介入医疗器械、诊疗设备、康复设备、监护设备、可穿戴设备等高端医疗器械研发及产业化；内镜用诊疗器械、一次性使用医疗器械等新产品技术应用
	电机电器装备	高端数控机床、工程机械、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和光电设备制造
新材料	新能源材料	重点发展光伏玻璃、光电玻璃、太阳能单晶硅片、多晶硅片、电池片等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的研发与生产
	新一代信息技术材料	高储能和关键电子材料、电子封装材料的技术研发

本项目主要生产助动车零部件，属于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属于规划中“高端装备制造”中的“电机电器装备”，与产业定位相符。

(3) 基础设施规划

①给水工程规划

规划范围内用水由武进水厂供给，水源为长江，市政给水管网呈环状布置，保留现状给水干管和支管，进一步完善主次管网系统配置。规划范围内最高日用水量约 0.23 万 m³/d。

②污水工程规划

规划采用雨污分流制，二期工业集中区污水管网主要由青洋南路、广

电东路、大明路现有主干管收集，沿规划支路网敷设 DN400 污水收集管，接入现状污水管，完善污水收集系统。二期工业集中区生活污水量按生活用水量折算，工业污水量按工业用水量折算，污水总量约 0.052 万 m³/d。二期工业集中区规划范围内的污水主要由江苏大禹水务有限公司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现状处理规模为 10.1 万 m³/d，设计处理规模为 10 万 m³/d，武南污水处理厂与武南第二污水处理厂实行并联运行，其超出处理能力的污水由武南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武南第二污水处理厂的设计处理规模为 10 万 m³/d。

后期若二期工业集中区引进需要单独处理工业废水尾水的企业，其企业工业废水则单独接管至北侧武进科技织染集聚区内的工业污水处理厂即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规模为 3.0 万吨/天，2020 年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负荷率为 68%，年处理废水约 744.68 万吨（2.04 万吨/天）。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依托湖塘科技产业园已建污水管网及污水排放口，经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武南河；湖塘科技产业园在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内，目前项目周边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且已取得排水许可证。

③雨水工程规划

规划范围内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雨水管道沿规划道路敷设，合理布置雨水口。充分利用地形、水系进行合理分区，根据分散和直接的原则，保证雨水管径 DN800~DN1200 的雨水管道沿最短路线排入就近向东河、黄土浜等。

④供电工程规划

规划范围内所有新建 10KV 线路采用电缆入地敷设，现状 10KV 架空线路视条件进行入地改造，配电网以 10KV 电缆为主，环网接线，开环运行。采用负荷密度法进行用电负荷预测，总用电负荷为 3.2 万 KV。

⑤燃气工程规划

以天然气为主气源，气化率达到 100%。供气压力采用中-低压二级制。保留青洋南路、夏和路、312 国道等中压燃气管作为区域中压主干管网系

统。沿大明路、广电东路、白鱼路、杨园路等主要支路敷设中压管，进一步完善中压燃气管网。

⑥供热工程规划

二期工业集中区企业不使用锅炉，现状企业直燃机均使用天然气为燃料。规划企业用热的供热单位是常州市湖塘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塘热电”），供热管网自广电路向南沿白鱼路敷设 DN250 供热主管网，沿水阁路、夏和路、杨园路等东西向道路敷设 DN250 次干网，完善集中区的整个供热系统。

⑦固体废物收集处置及环境卫生规划

完善二期工业集中区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处置流程，强化固废收集处置制度落实。固体废物交由第三方处置，完善固体废物跟踪闭环措施。对区域内产生的危险固废，送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一般工业固废企业内部不能自行利用的可外售或委托处理，综合利用；不能综合利用的工业固体废物应进行无害化处理。

垃圾收集处理：垃圾运输向集装化发展，分类后的无机物、废品类垃圾尽量回收利用，有机垃圾以焚烧为主。二期工业集中区生活垃圾统一收运处置，经垃圾转运站送往收集后运至常州市固体废物填埋场。

综上，本项目所在区域给水、排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完备，具备污染集中控制条件，符合区域基础设施规划要求。

2、规划环评相符性

与《关于常州市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发展规划（2023-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常武环审（2024）113号）的符合性分析：

表 1-3 与《关于常州市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发展规划（2023-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常武环审（2024）113号）的对照分析情况

审查意见	本项目对照情况
一、规划范围：东至湖塘镇界、西至青洋路、南至新312国道、北至广电东路，规划面积为1.8923平方公里。产业定位：做大做强高端装备制造和新材料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聚焦智能制造装备、高端医疗器械装备和电机电器装备三大细分领域，新材料产业包括新能源材料	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11号楼，属于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范围；本项目为助动车零部件的制造，属于电机电器装备。

		和新一代信息技术材料等。	
	四、《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过程中的意见	<p>(二)严格空间管控,优化空间布局。严格落实生态空间管控要求,园区内永久基本农田、水域及绿地在规定期内禁止开发利用。强化拟搬迁企业遗留场地的土壤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推进规划范围内所有居民村庄陆续搬迁。居住区附近的工业用地布设清洁型工业企业,并严格执行项目环评的环境防护距离要求。确保园区产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p>	<p>本项目符合区域规划产业布局要求。</p>
		<p>(三)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根据国家和江苏省关于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和江苏省、常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建立以环境质量为核心的污染物总量控制管理体系。制定园区污染减排、环境综合治理方案,落实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的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双管控”,为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作出积极贡献。</p>	<p>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无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产生的废气经对应的治理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按照总量控制要求进行管控。</p>
		<p>(四)加强源头治理,协同推进减污降碳。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以及《报告书》提出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强化企业特征污染物排放控制、高效治理设施建设以及精细化管控要求,有效防治废气及异味污染,最大限度减少无组织排放。全面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入区重点企业依法实施强制性审核,引导其他企业自觉自愿开展审核。做好工业企业退出过程中的污染防治工作,对于企业关闭、搬迁遗留的污染地块应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治理与修复工作。推进园区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目标。</p>	<p>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产生的废气经对应的治理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p>
		<p>(五)完善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实施雨污分流和污水集中处理,企业废水须分类收集、分质处理,达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方可接管。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加快推进区内污水管网、天然气管网的建设。</p>	<p>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产生的废气经对应的治理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利用,危险固废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p>
		<p>(六)建立园区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园区依托高新区已设立的环保管理机构,统一进行环境监督管理,加强环境监测管理、环境风险管理和风险</p>	<p>本项目将按要求建立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加强环境监测管理、环境风险管理和风险防范体系等环境管理制度建设。</p>

	防范体系等环境管理制度建设。	
	（七）建立健全环境监测监控体系。开展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底泥等环境要素的跟踪监测。指导区内企业按监测规范，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及自动留样、校准等辅助设备，实时监测获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流量数据；暂不具备安装在线监测设备条件的企业，应指导企业做好委托监测，并告知企业及时上报监测数据。	本项目建成后按自行监测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本项目与“常州市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1-4与常州市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

清单类型		准入内容	符合性分析
产业约束	优先引入	1.高端装备制造：智能制造装备、高端医疗器械装备和电机电器装备 2.新材料：新能源材料和新一代信息技术材料	本项目主要生产助动车零部件，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不属于禁止引入项目。
	禁止引入	<p>高端装备制造产业：</p> <p>1.禁止引入含冶炼、轧钢项目；</p> <p>2.禁止引入专门从事电镀表面处理且有生产废水排放的项目（专门从事指进行纯电镀加工，项目整体工艺流程中部分工段涉及电镀工序的除外），确属工艺需要，不能剥离电镀工序的项目，需由环保部门组织专家技术论证，通过专家论证同意后方可审批建设；</p> <p>3.纯铸造加工项目（根据《关于推动铸造和锻压行业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工信部联通装（2023）40号）国家鼓励发展的先进铸造工艺与装备除外）。</p> <p>新材料产业：</p> <p>1.禁止引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p> <p>2.禁止引入涉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重点重金属污染物包括铅、汞、镉、铬和类金属砷）：新建企业含氟废水需接入工业污水处理厂；</p> <p>3.禁止引入P3、P4生物实验室项目。</p>	
空间布局约束	空间布局约束	<p>1.入区项目不得违反《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江苏省实施细则》规定的河段利用与岸线开发、区域活动、产业发展要求；</p> <p>2.商务用地与工业用地之间设置50米的空间防护隔离带；</p>	本项目不属于违反《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江苏省实施细则》规定的河段

		3.入区项目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设置相应的卫生防护距离或环境保护距离，确保该范围内不涉及住宅、学校等敏感目标。	利用与岸线开发、区域活动、产业发展要求，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涉及敏感目标。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质量	1.大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等。 2.采菱港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III类标准、其余河流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IV类标准。 3.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4a类标准。 4.土壤达到《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筛选值中的第一类和第二类用地标准要求。	本项目建设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项目将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
	污染物排放要求	1.新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的项目，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进行总量平衡。 2.区域污染物控制总量不得突破下述总量控制要求：大气污染物排放量：二氧化硫0.455吨/年，氮氧化物79.187吨/年，PM _{2.5} 16.975吨/年，PM ₁₀ 33.949吨/年，VOCs排放量248.253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外排量）：COD50.26吨/年、氨氮3.77吨/年，总氮12.57吨/年，总磷0.38吨/年。	
环境风险防控	用地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企业事业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的，应当采取相应的土壤污染防治措施。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的，应当制定包括应急措施在内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报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并实施。	本项目建成后将按要求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和风险评估报告并备案，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演练，在贮存、转移、利用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过程中，按要求配套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及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园区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1.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业，应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和风险评估报告并备案，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演练；二期工业集中区应编制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预案，并及时修编备案。 2.产生危险废物及一般固体废物的企事业单位，在贮存、转移、利用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过程中，应配套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及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3.二期工业集中区应构建与常州市、武进区之间的联动应急响应体系，实行联防联控。	
	资源开发利	1.规划期二期工业集中区规划范围总面积	本项目主要使用电

	用要求	189.23公顷，规划期用地不得突破该规模。 2.规划期能源利用主要为电能和天然气等清洁能源。禁止销售使用燃料为“ⅢⅢ类”（严格），具体包括：①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等）；②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③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严格控制高水耗、高能耗、高污染产业准入。	能，属于清洁能源，不涉及高污染燃料设施。
<p>综上，本项目符合《关于常州市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发展规划(2023-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常武环审(2024)113号)、“常州市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关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1)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对本项目进行“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1) 生态保护红线</p> <p>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项目所在地附近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名称、生态功能、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和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情况见下表 1-2。</p> <p>由下表可知，本项目与太湖(武进区)重要保护区、横山(武进区)生态公益林、淹城森林公园、宋剑湖湿地公园、滆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直线距离分别约为20.5km、10km、6.9km、2.7km、12.7km，因此，本项目所在地不在生态管控区域范围内，故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相容。各生态管控区域与本项目位置关系见附图8。</p>		

表 1-5 常州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名录一览表

序号	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名称	县(市、区)	与本项目方位、距离	主导生态功能	范围		面积 (平方公里)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总面积
1	太湖 (武进区) 重要保护区	常州市区	SE, 20.5km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分为两部分: 湖体和湖岸。湖体为常州市武进区太湖湖体范围; 湖岸部分为沿湖岸 5 公里范围, 以及沿 3 条入湖河道上游 10 公里及两侧各 1 公里范围, 不包括雪堰工业集中区集镇区、潘家工业集中区集镇区、漕桥工业集中区集镇区	/	93.93	93.93
2	横山 (武进区) 生态公益林		NE, 10km	水土保持	/	清明山和芳茂山山体, 包括西崦村、奚巷村、芳茂村部分地区	/	1.05	1.05
3	淹城森林公园		SW, 6.9km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	南、北、西三面以紧邻遗址的现存道路为界, 东面为外围 180 米范围区域, 以及遗址外围半径 200 米范围区域。区内包铝淹城三城三河遗址、高田村、淹城村及与宁、大坝村的部分地区	/	2.10	2.10

4	宋剑湖湿地公园		SE, 2.7km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湖体及向陆地延伸 30 米以及成片的农用地	/	1.74	1.74
5	漏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SW, 12.7km	水源水质保护	一级保护区：以取水口为中心，半径 500 米范围内的水域。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外延 1000 米范围的水域和陆域和二级保护区外外延 1000 米范围的水域和陆域范围	/	24.40	/	24.4

其他符合性分析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 环境质量底线</p> <p>2024年常州市环境空气中PM_{2.5}的百分位数24h平均质量浓度和O₃的百分位数8h平均质量浓度均未满足GB3095中浓度限值要求，达标率分别为93.2%、86.3%，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常州市目前尚未制定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为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持续改善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依据《中共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关于打造长三角生态中轴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常州的实施意见》、《常州市生态文明建设十大专项行动方案》等文件，常州市制定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2024年工作计划》，明确指出：要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锚定美丽中国、美丽江苏建设的目标任务，全面落实“532”发展战略，更大力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更大力度促进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更大力度加强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全力推进美丽常州建设。具体来说，就是“坚守一条底线、主攻四大领域、提升三项能力、实现三大突破”；采取上述措施后，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各监测断面监测指标均可达到武宜运河水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II类水质标准，表明该区域内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能满足相应功能区划的要求；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目前的声环境质量状况基本良好。同时，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的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3) 资源利用上线</p> <p>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租赁常州新湖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11号楼进行生产，不占用新的土地资源。同时，所使用的资源主要为水、电，自来水用量、耗电量均较小。项目所在区域给水、排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完善，不属于资源、能源紧缺区域，市政供水、供电能力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同时企业将采取有效的节电措施，尽可能做到节约。因此，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p>
---------	--

①与《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49号）及《江苏省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相符性分析

表1-6与苏政发〔2020〕49号及《江苏省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相符性对照分析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对照分析	是否相符
一、长江流域			/
空间布局约束	<p>1.始终把长江生态修复放在首位，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引导长江流域产业转型升级和布局优化调整，实现科学发展、有序发展、高质量发展。</p> <p>2.加强生态空间保护，禁止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p> <p>3.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或扩建化学工业园区，禁止新建或扩建以大宗进口油气资源为原料的石油加工、石油化工、基础有机无机化工、煤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和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新建危化品码头。</p> <p>4.强化港口布局优化，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港口布局规划和《江苏省沿江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15-2030年）》《江苏省内河港口布局规划（2017-2035年）》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纳入《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江干线通道项目。</p> <p>5.禁止新建独立焦化项目。</p>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长江流域内，选址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不属于禁止新建或扩建项目	是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根据《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p> <p>2.全面加强和规范长江入河排污口管理，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形成权责清晰、监管到位、管理规范、长江入河排污口监管体系，加快改善长江水环境质量。</p>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总量纳入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是
环境风险防控	<p>1.防范沿江环境风险。深化沿江石化、化工、医药、纺织、印染、化纤、危化品和石油类仓储、涉重金属和危险废物处置等重点企业环境风险防控。</p> <p>2.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优化水源保护区划定，推动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p>	本项目非沿江重点企业，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	/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生产，不属于化工、尾	/

		矿库项目。	
二、太湖流域			
空间布局约束	1.太湖流域一级、二级、三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2.在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禁止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禁止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水上游乐等开发项目以及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 3.在太湖流域二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禁止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	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不属于前述禁止建设的企业和项目，不排放含氮、磷的生产废水。	是
污染物排放管控	城镇污水处理厂、纺织工业、化学工业、造纸工业、钢铁工业、电镀工业和食品工业的污水处理设施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不涉及	/
环境风险防控	1.运输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船舶不得进入太湖。 2.禁止向太湖流域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漆、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3.加强太湖流域生态环境风险应急管控，着力提高防控太湖蓝藻水华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	项目不涉及船舶运输，废（污）水接管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各类固废均妥善安全处置。	是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严格用水定额管理制度，推进取用水规范化管理，科学制定用水定额并动态调整，对超过用水定额标准的企业分类分步先期实施节水改造，鼓励重点用水企业、园区建立智慧用水管理系统。 2.推进新孟河、新沟河、望虞河、走马塘等河道联合调度，科学调控太湖水位。	当地自来水厂能够满足本项目的新鲜水使用要求。	是
<p>②与《常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常环〔2020〕95号）以及《常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2023年版，更新）》相符性分析</p> <p>对照《关于印发常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常环〔2020〕95号）、《常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年版）》要求，本项目与该文件相符性分析如下：</p>			

表 1-7 与常环[2020]95 号、《常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 年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境 管控 单元 名称	判断 类型	文件要求	对照分析	是否 相符
江苏 常州 滨江 经济 开发 区	空间 布局 约束	(1) 禁止引进的项目： 工艺落后、设备陈旧及污 染严重的项目，录安洲内 不得建化工仓储项目。	本项目主要从事隔热垫、通风 管、行李箱地毯总成的生产， 不属于工艺落后、设备陈旧及 污染严重的项目，不在录安洲 范围内。	是
		(2) 限制引进的项目： 废水含难降解的有机物、 “三致”污染物、重金属 等物质以及盐分含量高 的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达 不到本开发区污水处理 厂接管标准的项目；高水 耗、高物耗、高能耗的项 目；工艺废气中含难处理 的、有毒有害物质的项 目；采用落后装卸工艺和 装卸设备、无可靠的物料 泄漏自动监控装置的液 体化工品仓储项目；使用 甲醛、丙烯腈等高毒、“三 致”物质为主要生产原 料，又无可靠有效的污染 控制措施的项目；蒸汽用 量大（单位用地面积蒸汽 用量大于4t/h.ha）且又 不能实行集中供热、需自 建锅炉的项目；不符合国 家相关产业政策、达不到 规模经济的项目。	不属于园区严格控制限制项目	是
	污染 物排 放管 控	(1)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 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 境质量改善目标，采取有 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 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 质量持续改善。	本项目采取严格的污染防治措 施，废气、厂界噪声可达标排 放，固废合理处置，建成后不 会突破当地环境质量底线。	是
		(2) 园区污染物排放总 量不得突破环评报告及 批复的总量。	本项目属于助动车制造，根据 现行总量控制实施意见，无总 量指标控制要求；废（污）水 接管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 理厂集中处理，总量纳入污水 处理厂总量范围内，不会突破 园区的批复总量。	是

	环境 风险 防控	(1) 园区建立环境应急体系，完善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储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演练。	园区已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园区已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是
		(2) 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事业单位，应当制定风险防范措施，编制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本项目属于新建企业，在项目建成后将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并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是
		(3) 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建立健全各环境要素监控体系，完善并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	本项目建成后，将按要求定期进行日常监测。	是
	资源 开发 效率 要求	(1) 大力倡导使用清洁能源。	本项目主要是用电、水作为能源，在生产过程中不使用高污染燃料，满足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是
		(2) 提升废水资源化技术，提高水资源回用率。		
		(3) 禁止销售使用燃料为“III类”（严格），具体包括：1、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兰炭等）；2、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3、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4、国家规定的其它高污染燃料。		

综上，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管理机制的要求。

2、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表 1-8 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序号	负面清单	符合性分析
1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版）》	不属于负面清单所列项目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版）》	属于允许类项目
3	《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2018年本）》	不属于

4	《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苏办发〔2018〕32号）	不属于限制、淘汰、禁止目录
5	《江苏省太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2024年本）》	不属于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
6	《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	不属于其中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
7	《江苏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5年版）》	不属于“两高”项目
8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36号文）	不属于其中的“不予批准”类项目
9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	不属于禁止类项目

本项目主要从事助动车零部件的生产，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版）》中允许类项目，亦不在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之列，属于允许发展的产业。本项目已于2025年10月24日通过常州武进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备案，明确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见附件2）。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3、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1）与水环境保护条例的相符性分析

表 1-9 与水环境保护条例的相符性分析

文件名称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关于印发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总体方案的通知》（发改地区〔2022〕959号）	<p>第四节 治理分区</p> <p>根据不同区域对太湖水环境的影响和作用，将太湖流域划分为太湖湖体保护区域、江苏上游地区、浙江上游地区和太湖下游地区四类区域。</p> <p>第二章 总体要求</p> <p>江苏上游地区主要包括无锡市、常州市和镇江市，该区域入湖污染负荷较高，是入湖污染负荷防控重点区域，主要通过优化调整涉磷等产业结构和布局、提高污水收集处理效能、深入推进面源污染治理、加强河网湖荡系统治理和生态保护修复、完善水网工程体系、强化水资源调控、促进水体有序流动等措施，大幅削减各类入湖污染负荷。</p>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周边雨污管网已敷设到位，具备污染集中控制条件。	相符
	第三章	以减磷控氮为主线，以太湖上游为重点，深化控源截污，加强环保基	本项目主要从事助动车零部

		大力推进污染防治	<p>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内源污染治理,全面开展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整治,建立涉氮磷项目减量替代台账,不断提升治理能力和治理标准,严格控制入湖污染负荷。</p> <p>第一节 深化工业污染处理</p> <p>督促企业依法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严格落实总磷许可排放浓度和许可排放量要求。持续强化涉水行业污染整治,基于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需要,大力推进印染、化工、造纸、钢铁、电镀、食品(啤酒、味精)等重点行业企业废水深度处理。实施工业园区限值限量管理,全面推进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排查整治和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加快实施管网混错接改造、管网更新、破损修复改造等,依法推动园区生产废水应纳尽纳。</p>	<p>件的生产,不涉及含氮磷废水的排放,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2、《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4号)	第二十八条	<p>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p> <p>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p>	<p>本项目主要从事动车零部件的生产,不涉及含氮、磷以及重金属等污染物产生和排放,且不处于入太湖河道岸线内及两侧1000米范围内,不属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4号)中规定禁止建设项目之列。</p>	相符
第二十九条	<p>新孟河、望虞河以外的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1万米上溯至5万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1000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p> <p>(一)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p> <p>(二)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p> <p>(三)扩大水产养殖规模。</p>				
第三十条	<p>太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5000米范围内,淀山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2000米范围内,太浦河、新孟河、望虞河岸线内和岸线两侧各1000米范围内,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上溯至1万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1000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p> <p>(一)设置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p>				

			<p>的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p> <p>(二) 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p> <p>(三) 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p> <p>(四) 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p> <p>(五) 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p> <p>(六) 本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的行为。</p>		
3、《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年修正)		第四十三条	<p>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p> <p>①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p> <p>②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p> <p>③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p> <p>④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p> <p>⑤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p> <p>⑥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p> <p>⑦围湖造地；</p> <p>⑧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p> <p>⑨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p>	<p>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主要从事助动车零部件的生产，不涉及酸洗、磷化及电镀等表面加工工艺，不属于禁止建设的企业和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涉及含氮、磷以及重金属等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p>	相符
		第四十六条	<p>太湖流域二、三级保护区内，在工业集聚区新建、改建、扩建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和改建印染项目，以及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现有企业在不增加产能的前提下实施提升环保标准的技术改造项目，应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在实现国家和省减排目标的基础上，实施区域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量替代。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新建、扩建项目新增的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应当从本区域通过产业置换、淘汰、关闭等方式获得的指标中取得，且按照不低于该项目新增年排</p>		

			放总量的1.1倍实施减量替代。		
	4、《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太湖水污染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07]97号文）	/	禁止新上增加氮磷污染的项目。对于产业政策鼓励类项目，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也必须通过老企业等量减排予以平衡，实施“减一增一”。	不涉及含氮、磷污染物排放。	相符
	5、《江苏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年修正）	第七条	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水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称排污单位）应当承担水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健全水污染防治管理制度，依法公开治理信息，实施清洁生产，节约利用水资源，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减少水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本项目主要从事助动车零部件的生产，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涉及含氮、磷以及重金属等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符合条例中相关规定。	相符
第八条		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和省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第十六条		新建、改建、扩建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和其他水上设施，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符合国家和省有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质量和资源利用的要求。			
第二十三条		禁止工业企业、宾馆、餐饮、洗涤等企业事业单位以及个人使用各类含磷洗涤用品。			
第二十六条		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工业废水的，应当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进行预处理，符合国家、省有关标准和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接纳要求。			
	6、《江苏省地表水氟化物污染治理工作方案（2023-2025年）》	一、总体要求	（三）总体目标 1、治理能力现代化。有序推进工业废水与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完善含氟废水收集处理体系建设，新建企业含氟废水不得接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已接管的企业开展全面排查评估。到2025年，氟化物污染治理能力能够与地表水环境质量要求相匹配。	本项目无含氟废水产生及排放。	相符
		二、重点任务	（一）科学规划布局，严格项目准入 3、严格项目准入。强化项目环评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	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	相符

		区域环境质量联动的“三挂钩”机制，新建涉氟企业原则上不得设置入河入海排污口，应进入具备产业定位的工业园区。存在国省考断面氟化物超标的区域，要针对性提出相应的氟化物区域削减措施，新、改、扩建项目应严格遵守“增产不增污”原则。优先选择涉氟重点区域开展氟化物排放总量控制试点工作。	处理厂集中处理，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无含氟废水产生及排放。	
--	--	---	---------------------------------	--

(2) 与国家、地方“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文件的对照分析

表 1-10 与国家、地方“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文件的对照分析

文件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三十一号）	
	文件要求	对照分析
	第四十五条 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并按照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无法密闭的，应当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	<p>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1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1）集中排放；回流焊、涂覆、UV固化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2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2）集中排放；焊接、切割、锡焊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3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袋式除尘器）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3）集中排放；点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4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4）集中排放；注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5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5）集中排放。</p>
结论	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相应要求。	
文件名称	《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公告2013年第31号）	
	文件要求	对照分析
	<p>二、源头和过程控制</p> <p>（十）在涂装、印刷、粘合、工业清洗等含VOCs产品的使用过程中的VOCs污染防治技术措施包括：</p> <p>1.鼓励使用通过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环保型涂料、油墨、胶粘剂和清洗剂；</p> <p>5.淘汰以三氟三氯乙烷、甲基氯仿和四氯化碳为清洗剂或溶剂的生产工艺。</p> <p>清洗过程中产生的废溶剂宜密闭收</p>	<p>本项目主要从事助动车零部件的生产，钢网清洗、设备擦拭使用酒精，虽属于有机溶剂清洗剂，但该清洗剂对企业产品具有不可替代性；涂覆工序使用的三防漆虽为溶剂型涂料，但该三防漆对企业产品具有不可替代性（不可替代证明见附件18）。</p>

	<p>集，有回收价值的废溶剂经处理后回用，其他废溶剂应妥善处置；</p> <p>6.含VOCs产品的使用过程中，应采取废气收集措施，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与逸散，并对收集后的废气进行回收或处理后达标排放。</p>	
结论	本项目符合《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相应要求。	
文件名称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	
	文件要求	对照分析
	<p>第三十七条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排污单位应当安装收集净化装置或者采取其他措施，达到国家和省规定的排放标准或者其他相关要求。禁止直接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p>	<p>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1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1）集中排放；回流焊、涂覆、UV固化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2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2）集中排放；焊接、切割、锡焊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3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袋式除尘器）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3）集中排放；点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4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4）集中排放；注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5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5）集中排放。</p>
	<p>第三十八条 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并设置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等污染防治设施，保持其正常使用。</p>	
结论	本项目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的相应要求。	
文件名称	《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苏环办〔2014〕128号）	
	文件要求	对照分析
	一、总体要求	/
	<p>（一）所有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的企业，应优先采用环保型原辅料、生产工艺和装备，对相应生产单元或设施进行密闭，从源头控制VOCs的产生，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p>	<p>本项目已优先采用环保型原辅料、生产工艺和装备，各环节产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送入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净化，可从源头控制VOCs的产生。</p>
	<p>（二）鼓励对排放的VOCs进行回收利用，并优先在生产系统内回用。对浓度、性状差异较大的废气应分类收集，并采用适宜的方式进行有效的处理，确保VOCs总去除率满足管理要求，其中有机化工、医药化工、橡胶和塑料</p>	<p>本项目主要从事助动车零部件的生产。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1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1）集中排放；回流焊、涂覆、UV固化废气</p>

<p>制品（有溶剂浸胶工艺）、溶剂型涂料表面涂装、包装印刷业的VOCs总收集、净化处理效率均不低于90%，其他行业原则上不低于75%。废气处理的工艺路线应根据废气产生量、污染物组分和性质、温度、压力等因素，综合分析后合理选择。</p>	<p>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2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2）集中排放；焊接、切割、锡焊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3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袋式除尘器）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3）集中排放；点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4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4）集中排放；注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送入TA005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尾气由风机引出，最终通过1根28米高排气筒（DA005）集中排放。</p>
<p>结论</p>	<p>本项目符合《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的相应要求。</p>
<p>文件名称</p>	<p>《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号）</p>
<p>文件要求</p> <p>（一）大力推进源头替代。通过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VOCs含量的涂料，水性、辐射固化、植物基等低VOCs含量的油墨，水基、热熔、无溶剂、辐射固化、改性、生物降解等低VOCs含量的胶粘剂，以及低VOCs含量、低反应活性的清洗剂等，替代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从源头减少VOCs产生。（二）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推进使用先进生产工艺。通过采用全密闭、连续化、自动化等生产技术，以及高效工艺与设备等，减少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p>	<p>对照分析</p> <p>本项目主要从事助动车零部件的生产，钢网清洗、设备擦拭使用酒精，虽属于有机溶剂清洗剂，但该清洗剂对企业产品具有不可替代性；涂覆工序使用的三防漆虽为溶剂型涂料，但该三防漆对企业产品具有不可替代性（不可替代证明见附件18）。拟用的酒精按75%全部挥发计，酒精密度0.789g/cm³，则酒精VOC含量约为592g/L（<900g/L），低于《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表1中有机溶剂清洗剂VOC含量限值900g/L；拟用的三防漆根据VOC检测报告可知，VOC含量约为398g/L（<650g/L），低于《工业防护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30981-2020）表2（续）中电子电器涂料-清漆VOC含量限值650g/L。</p>
<p>结论</p>	<p>本项目符合《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相应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概况</p> <p>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2 月 24 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现厂区位于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 11 号楼，租赁常州新湖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的厂房从事助动车零部件的生产。</p> <p>（1）现有项目概况</p> <p>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址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科技产业园 B1 栋，于 2017 年申报了《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 25 万套/年电动车零部件项目》，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武环行审复[2017]123 号）。该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通过验收。</p> <p>（2）本项目概况</p> <p>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30000 万元，建设“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助动车零部件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全厂搬迁至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租赁常州新湖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 11 号楼 19507.12 平方米，搬迁利用部分原有设备，新增 JUKI 贴片机、回流焊、点胶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助动车零部件 1500 万套的能力。</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修订），确定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属于“三十四、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37、76 助动车制造 377、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现委托常州润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对“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助动车零部件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提交审批部门审批作为项目管理依据。</p> <p>2、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p> <p>本项目产品为助动车零部件，主要用于电动车、摩托车、三轮车、汽车的零部件。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2-1。</p>
------	---

表 2-1 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表

主体工程名称 (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	产品名称	年设计产能 (万套)			年运行时间 (h)
		搬迁前	搬迁后	变化量	
11 号楼 (租赁建筑面积 19507.12m ²)	助动车零部件	25	1500	+1475	7200

产品示意图见表 2-2。

表 2-2 产品示意图

序号	产品	产品样式
1	助动车 零部件 仪表盘	

3、公用及辅助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自来水总用量 21600m³/a，为员工生活用水，来自当地市政自来水管网，可满足需要。

(2) 排水

厂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雨水依托厂区现有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就近排入地表水体。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员工生活污水 19440m³/a，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达标排放武南河。

(3) 供电

本项目用电量 346.81 万度/年，由当地市政电网提供，可满足需要。

(4) 压缩空气

本项目设置 3 台永磁变频螺杆式空压机，用于制备压缩空气，3 台空压机制备能力均为 3.25m³/min，为注塑机等生产设备提供空气动力，同时配备 3 个储气罐（单个容量：1m³，总容量：3m³），用于储存压缩空气，可满足要求。

(5) 制氮气

本项目设置 1 台制氮机，用于制备氮气，制备能力为 5m³/min，为设备提供

氮气，可满足生产需求。

(6) 绿化

本项目依托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现有绿化，绿化覆盖率可达 10%以上。

4、环保工程

(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员工生活污水 19440m³/a 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达标排放武南河。

(2) 废气

本项目拟在生产车间内布置 JUKI 贴片机、皮带流水线、点胶机、回流焊等设备，印刷、SPI 检测、回流焊、涂覆、UV 固化、DIP 插件、分板（切割）、锡焊、点胶、注塑工序均在密闭车间。

①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TA001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一根 28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

②回流焊、涂覆、UV 固化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TA002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一根 28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

③焊接烟尘、切割粉尘、锡焊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TA003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28m 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

④点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TA004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一根 28m 高 DA004 排气筒排放。

⑤注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TA005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一根 28m 高 DA005 排气筒排放。

(3) 固废

本项目拟于 11 号楼 4 层各设 1 个 25m²的一般固废仓库（共 100m²），于 2F 设 1 个 26.5m²的危废仓库，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4) 噪声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为正实镭雕机（1 台）、打包机（1 台）、三轴焊接机（6 台）、双 Y 轴螺丝机（4 台）、四轴螺丝机（3 台）、铣刀分板机（1 台）、V-cut

自动分板机（1台）、五轴焊接机（1台）、焊接机（3台）、分板机（1台）、电动式振动试验台（1台）、永磁变频螺杆式空压机（1台）、制氮机（1台）、振动台（1台）、震动测试台 QD-600-2（1台）、注塑机（6台）、风机（5台）等，单台设备噪声源强为 70~85dB（A），通过合理平面布局，对机械噪声采取隔声、减震、安装隔声垫等降噪措施治理。

本项目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5%，具体环保投资估算情况见表 2-3。

表 2-3 环保投资估算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气	TA001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集气装置(风管、集气罩等)	2	1 套	2000m ³ /h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达标排放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5	1 套		
		风机	3	1 台		
		28 米高排气筒(DA001)	5	1 根		
	TA002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集气装置(风管、集气罩等)	2	1 套	20000m ³ /h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达标排放
		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0	1 套		
		风机	3	1 台		
		28 米高排气筒(DA002)	5	1 根		
	TA003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集气装置(风管、集气罩等)	2	1 套	15000m ³ /h	颗粒物有组织达标排放
		袋式除尘器	5	1 套		
		风机	3	1 台		
		28 米高排气筒(DA003)	5	1 根		
	TA004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集气装置(风管、集气罩等)	2	1 套	10000m ³ /h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达标排放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5	1 套		
		风机	3	1 台		
		28 米高排气筒(DA004)	5	1 根		
	TA005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集气装置(风管、集气罩等)	2	1 套	5000m ³ /h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达标排放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5	1 套		

		风机	3	1台		
		28米高排气筒 (DA005)	5	1根		
固废	一般固废仓库		25	4个	共100m ²	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危废仓库		15	1个	26.5m ²	
噪声	厂房隔声、消声减振基础		10	—	降噪 15-20dB(A)	厂界噪声达标
风险物资(灭火器、防护物资等)			20	—	—	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合计			150	—	—	—

注：本项目绿化、雨污分流管网、规范化雨污水接管口、化粪池等依托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现有环保设施，不纳入本项目环保投资范围。

5、储运工程

原辅材料及产品进出厂均使用汽车运输。本项目拟于生产车间内设1个222m²的原材料仓；1个135m²电子料仓；2个分别为150m²、427m²的成品仓；1个1460m²的成品车间。各贮存设施情况见表2-4。

表2-4 贮存设施情况一览表

建设名称	建设面积	贮存物品种类	方位
原材料仓	222m ²	538 硅胶、锡膏、三防漆等	位于 1F
电子料仓	135m ²	贴片电容、电阻、连接器等	位于 2F
成品仓	150m ²	塑料零部件	位于 1F
	427m ²	助动车零部件	位于 1F
成品车间	1460m ²	助动车零部件	位于 3F

6、依托工程

本项目的供电系统、给排水系统、绿化等公辅工程均依托园区现有的公辅工程。

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2-5。

表2-5 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9507.12m ²	共4F，包含原材料仓、成品仓、SPI检测车间、AOI检测车间、涂覆车间、UV固化车间、DIP插件车间、锡焊区、点胶区、注塑车间等
储运工程	原材料仓	222m ²	位于1F，贮存538硅胶、锡膏、三防漆等
	电子料仓	135m ²	位于2F，贮存贴片电容、电阻、连接器等
	成品仓	150m ²	位于1F，贮存塑料零部件
427m ²		位于1F，贮存助动车零部	

				件	
	成品车间		1460m ²	位于 3F, 贮存助动车零部件	
公用工程	给水		21600m ³ /a	依托厂区已建自来水管网, 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	
	排水		19440m ³ /a	依托厂区已建污水管网, 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供电		346.81 万 kW·h/a	当地供电所供给	
	废水	化粪池 (依托)	10m ³	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	
	废气	TA001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二级活性炭, 风量为 2000m ³ /h	28m 高 DA001 排气筒	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达标排放
		TA002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 风量为 20000m ³ /h	28m 高 DA002 排气筒	回流焊、涂覆、UV 固化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达标排放
		TA003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袋式除尘器, 风量为 15000m ³ /h	28m 高 DA003 排气筒	焊接烟尘、切割粉尘、锡焊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达标排放
		TA004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二级活性炭, 风量为 10000m ³ /h	28m 高 DA004 排气筒	点胶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达标排放
		TA005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二级活性炭, 风量为 5000m ³ /h	28m 高 DA005 排气筒	注塑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达标排放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隔声量 15-20 (dB (A))	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	一般固废仓库		100m ²	每层各 25m ² , 满足暂存要求	
	SMT 垃圾房		61m ²	位于 2F, 暂存不合格品	
	危废仓库		26.5m ²	位于 4F, 满足暂存要求	
环境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	雨水排放口、截流阀 (依托)	1 套	依托园区, 位于园区	

7、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 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6。

表 2-6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性状	成分	规格	年用量 (t)			最大储存量 (t)
					搬迁前	搬迁后	变化量	
1	538 硅胶	固	聚硅氧烷 60%, 二氧化硅 20%, 碳酸钙 10%, 氢氧化铝 10%	50ml/管、2600ml/桶	0	8	+8	0.8
2	锡膏	固	焊料 88.5±0.5% (Sn 余	500kg/桶	0	2.5	+2.5	0.25

			量, Ag.03±0.1%, Cu0.5±0.05%), 焊膏 11.5±0.5% (聚合松香 20-53%, 改性松香 20-53%, 聚环氧乙烷聚环氧丙烷单丁基醚 35-40%, 氢化蓖麻油 5-10%)					
3	三防漆	固	改性树脂 30%, 高绝缘添加剂 (硅烷偶联剂) 3%, 醚类溶剂 10%, 醇类溶剂 57%	5L/桶	0	480L (0.44t)	+480L (0.44t)	48L (0.044t)
4	0.5mm 锡丝	固	锡 96.5%, 氢化松香 2.8%, 铜 0.7%	500g/卷	0.12	0.42	+0.3	0.42
5	0.8mm 锡丝	固	锡 96.5%, 氢化松香 2.8%, 铜 0.7%	1000g/卷	0	0.2	+0.2	0.2
6	1.0mm 锡丝	固	锡 96.5%, 氢化松香 2.8%, 铜 0.7%	800g/卷	0	0.48	+0.48	0.48
7	1.0mm 锡丝	固	锡 96.5%, 氢化松香 2.8%, 铜 0.7%	900g/卷	0	0.63	+0.63	0.63
8	贴片电容	固	/	4000/卷	0	14 亿 5 千万	+14 亿 5 千万	1 亿 个
9	电阻	固	/	5000/卷	0	22 亿 8 千万	+22 亿 8 千万	2 亿 个
10	连接器	固	/	2000/卷	0	800 万个	+800 万个	80 万 个
11	插件电容	固	/	470uF10V/ 个	25 万个	4000 万个	+3975 万个	400 万个
12	PP 塑料粒子	固	聚丙烯	25kg/袋	0	200	+200	20
13	线路板	固	/	/	25 万套	1500 万套	+1475 万套	150 万套
14	塑料件	固	/	/	25 万个	1500 万个	+1475 万个	150 万个
15	75%酒精	液	乙醇, 75%	20L/桶	0	80L (0.064t)	+80L (0.064t)	80L (0.064t)
16				2.5L/桶	0	350L (0.276t)	+350L (0.276t)	350L (0.276t)
17	螺丝	固	/	2.9*9/个	98 万个	1.4 亿 个	+1390 2 万个 个	1400 万个
18	聚氨酯密封胶 A 组分	固	4, 4-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40-60%, 增塑剂 (环氧大豆油) 40-60%	25kg/桶	0	1.35	+1.35	0.135
19	聚氨酯密封胶	固	多元醇 100%	25kg/桶	0	1.35	+1.35	0.135

	B 组分							
20	9539B 热熔胶	固	聚氨酯预聚体 97.5-99%，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 1-2.5%	30ml/支	0	0.3	+0.3	0.03
21	背光	固	/	/	25 万个	0	-25 万个	0
22	液晶屏	固	/	/	25 万个	0	-25 万个	0
23	面板	固	/	/	25 万个	0	-25 万个	0
24	连接线	固	/	/	25 万个	0	-25 万个	0
25	706 硅胶	固	/	/	0.108	0	-0.108	0
26	垫片	固	/	/	25 万个	0	-25 万个	0
27	夹片	固	/	/	25 万个	0	-25 万个	0

(2)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及毒理毒性见表 2-7。

表 2-7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及毒理毒性表

序号	名称	CAS 号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1	538 硅胶	/	粘稠状固体，醇类气味，不溶于水。	难燃	LD50/ml·kg (鼠经口): 35000	
1.1	其中	聚硅氧烷	63148-60-7	常温下呈无色透明粘稠液体，密度范围 0.93-0.98g/mL (25°C)，粘度区间为 750-80000cSt，具有优异的热稳定性，可在-60°C 至 200°C 范围内长期保持弹性。不溶于水，可溶于苯、甲苯等有机溶剂。	/	/
1.2		二氧化硅	112945-52-5	化学式 SiO ₂ ，外观为白色蓬松粉末，比表面积高达 100-400m ² /g，密度约 2.3 g/cm ³ ，熔点>1600°C。不溶于水、多数有机溶剂及酸（除氢氟酸）	/	/
1.3		碳酸钙	471-34-1	分子式 CaCO ₃ ，分子量 100.09，密度 2.93g/mL (25°C)，熔点 825°C，热分解温度约 825°C	/	/
1.4		氢氧化铝	21645-51-2	分子式 Al(OH) ₃ ，白色细颗粒或粉末，热分解温度 180-220°C，两性性质，不溶于水	/	/
2	锡膏	/	温和特殊气味的金属灰色膏体，密度 3.9-4.5g/cm ³ ，熔点 151°C，不溶于水	不燃	/	

	2.1		Sn	7440-31-5	银白色质软金属, 熔点 231.9℃, 沸点 2270℃, 密度 7.310g/ml, 不溶于水	/	/
	2.2		Ag	7440-22-4	灰白色有光泽金属, 熔点 960.5℃, 沸点 2212℃, 密度 10.49g/cm ³ , 不溶于水、盐酸、碱, 溶于硝酸、热浓硫酸、氰化物溶液	/	/
	2.3		Cu	7440-50-8	红棕色有光泽金属, 熔点 1083.4℃, 沸点 2567℃, 密度 8.94g/ml, 不溶于水, 溶于硝酸、热浓硫酸、氨水	/	/
	2.4	其中	聚合松香	8050-09-7	松香经热聚合改性产物, 黄色至浅黄色透明固体或粉末, 软化点 70-140℃, 酸值 ≥150mg KOH/g, 高粘性, 溶于乙醇、苯、醚、氯仿, 不溶于水	/	/
	2.5		改性松香	1446-61-3	分子式 C ₂₀ H ₃₁ N, 无色至琥珀色粘稠液体或白色固体, 熔点 44.5℃, 沸点 417.89℃, 密度 0.963±0.06g/cm ³ , 闪点 >230℃, 易溶于乙醇、丙酮、苯、氯仿、石油醚; 微溶于热水, 不溶于冷水	/	/
	2.6		聚环氧乙烷聚环氧丙烷单丁基醚	9038-95-3	非离子型聚醚表面活性剂。良好水溶性, 亦溶于多数有机溶剂, 热稳定性良好	/	/
	2.7		氢化蓖麻油	8001-78-3	白色至淡黄色蜡状固体或半固体, 无臭无味, 熔点 100-110℃, 高粘度液体或半固体, 碘值 <1, 不溶于水; 溶于乙醇、乙醚、氯仿、热油, 抗氧化性强, 热稳定性好	/	/
	3		三防漆		/	淡黄色透明液体, 粘度 30-40, 相对密度 0.92±0.02, 闪点 12℃, 固态成分 40±2%	/
	3.1	其中	改性树脂	96-33-3	分子式 C ₂ H ₆ O ₂ , 无色透明液体, 具有刺激性辛辣气味, 沸点 80.2℃, 熔点 -75℃, 密度 0.937g/cm ³ , 闪点 6.7℃ (闭口), 微溶于水, 易溶于乙醇、乙醚、丙酮、苯	/	/
	3.2		高绝缘添加剂 (硅烷偶联剂)	/	分子式 C ₁₀ H ₂₁ NO ₃ Si, 沸点 217℃, 密度 0.94-0.95g/cm ³	/	/
	3.3		醚类溶剂	108-65-6	分子式 C ₆ H ₁₂ O ₃ , 无色吸湿性液体, 轻微醚类气味, 沸点 145-148℃, 熔点 -70℃, 密度 0.978-0.985g/cm ³ , 闪点 45℃ (闭	/	低毒

				口), 微溶于水		
3.4	醇类溶剂	64-17-5	分子式 C ₂ H ₆ O, 无色透明液体, 特征性酒香, 沸点 78.3-78.4℃, 熔点-114.3℃, 密度 0.789g/cm ³ , 闪点 12-13℃ (闭口), 自燃点 363℃, 与水、乙醚、氯仿完全混溶	/	大鼠经口 LD ₅₀ 为 7060 mg/kg	
4	75%酒精	64-17-5	无色透明, 芳香气味, 相对密度 0.79, 沸点 78.3℃, 易挥发, 闪点约 22℃	可燃	/	
5	聚氨酯密封胶 A 组分	/	黄色透明液体, 无味, 使用温度范围-40~100℃, 闪点>190℃, 沸点>300℃, 密度 1.1-1.15g/cm ³	/	/	
5.1	4, 4-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101-68-8	常温下白色或浅黄色固体, 有强烈刺激性气味, 熔点 36-39℃, 沸点 190℃, 密度 1.19g/cm ³ , 溶于苯、甲苯、丙酮等有机溶剂	/	有毒	
5.2	增塑剂 (环氧大豆油)	8013-07-8	常温下浅黄色或淡黄色粘稠油状液体, 密度 0.985-0.999, 熔点 -10~5℃, 沸点 150℃, 闪点 ≥ 280℃, 可溶于苯、环己烷、丙酮等有机溶剂, 微溶于乙醇, 不溶于水	/	LD ₅₀ (小鼠经口) 大于 22.5ml/kg	
6	聚氨酯密封胶 B 组分	8001-79-4	多元醇, 水白色至淡黄色流动性油状液体, 无味, 使用温度 -40~100℃, 闪点 229℃, 沸点 > 170℃, 密度 0.96-1.01g/cm ³ , 不溶或微溶	/	/	
7	9539B 热熔胶	/	黑色固体, 软化温度 70℃, 燃点 >300℃, 密度 1.1g/cm ³ , 不溶于水	/	/	
7.1	聚氨酯预聚体	/	粘稠液体或半固体, 密度 1.171.1g/cm ³	/	/	
7.2	二苯基甲烷-4, 4'-二异氰酸酯	101-68-8	常温下白色或浅黄色固体, 有强烈刺激性气味, 熔点 36-39℃, 沸点 190℃, 密度 1.19g/cm ³ , 溶于苯、甲苯、丙酮等有机溶剂	可燃	LC ₅₀ >1000 mg/l/96h(鱼) EC ₅₀ >1000 mg/l/24h(水蚤)	

(4)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及设施见表 2-8。

表 2-8 本项目主要设备及设施一览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搬迁前	搬迁后	变化量		
1	生产	环城印刷机	CP-400	0	2	+2	台	印刷
2	生产	正实印刷机	ASE	0	1	+1	台	

3	设备	正实镭雕机	R460H	0	1	+1	台	SPI 检测	
4		全自动钢网清洗设备	DEZ-C730	0	1	+1	台		
5		奔创SPI检测机	5700HL	0	2	+2	台		
6		奔创SPI检测机	5700H	0	1	+1	台		
7		JUKI贴片机	FX3RL	0	4	+4	台	贴片	
8		JUKI贴片机	KE2060	0	5	+5	台		
9		JUKI贴片机	FX1R	0	1	+1	台		
10		回流焊	1-10061108-01	0	1	+1	台	回流焊	
11		回流焊	1-10061108-88	0	1	+1	台		
12		回流焊	1-10061108-58	0	1	+1	台		
13		AOI检测机	ZHX-A410	0	2	+2	个	AOI 检测	
14		AOI检测机	DC-500	0	1	+1	个		
15		X-ray 检测机	X6600	0	1	+1	个	测试	
16		气密检测仪-Q仪表专用	艾尔泰克精密	0	1	+1	台		
17		气密检测仪-A2仪表专用	艾尔泰克精密	0	1	+1	台		
18		老化房	60℃, 工作时间 2h, 2m ²	0	1	+1	个		
19		密闭性测试仪器	/	0	1	+1	台		
20		电动式振动试验台	QD-600-2	0	1	+1	台		
21		气密性测试仪器	/	0	1	+1	台		
22		气密检测仪	N-502	0	1	+1	台		
23		电动式振动试验台	QD-600	0	1	+1	台		
24		气密检测仪	N-502+治具	0	2	+2	台		
25		气密测试仪	FA50-1	0	2	+2	台		
26		振动台	UTM-Z021	0	1	+1	台		
27		羽华首件检测仪	SMT Prongramming Tester	0	1	+1	台		SMT
28		钢网张力计	MANO-CARU-N/ CM	0	1	+1	个		
29		阻容测试LCR	UTR2811D-11	0	1	+1	台		
30		洛铁温度测试仪	FG-100	0	1	+1	台	DIP 车间	
31		选择性波峰焊	名实科技	0	2	+2	台		
32		全自动光学检测仪	易科讯	0	1	+1	台	打标	
33		激光打标机	苏州光谷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0	1	+1	台		
34		打包机	/	0	1	+1	台	DIP 插 件	
35		三轴焊接机	响应者	0	6	+6	台		
36		五轴焊接机	/	0	1	+1	台		
37		焊接机	/	0	3	+3	台		
38		双Y轴螺丝机	合兰自动化、响应 者	0	4	+4	台	组装	
39		四轴螺丝机	响应者	0	3	+3	台		
40		皮带流水线	12米	0	1	+1	条		
41		皮带流水线	12米	0	1	+1	条		
42		皮带流水线	12米	0	1	+1	条		
43		皮带流水线	40米	0	1	+1	条		
44		螺丝机	8333ES	0	4	+4	台		

45		皮带流水线	13.5米	0	1	+1	条		
46		手持式螺丝机	定制	0	1	+1	台		
47		皮带生产线	/	0	1	+1	条		
48		皮带生产线	TPX-1	0	1	+1	条		
49		生产线	TPX-1	0	1	+1	条		
50		螺丝机	双Y轴五轴带PC 电脑	0	3	+3	台		
51		点胶机	合兰自动化、响应 者	0	12	+12	台	点胶	
52		三轴点胶机	/	0	1	+1	台		
53		三轴点胶机	/	0	2	+2	台		
54		全自动落地式三轴灌胶机	TFT-551D	0	1	+1	台		
55		三轴点胶机	定制双Y	0	4	+4	台		
56		全自动落地式三轴灌胶机	TFT-551D	0	1	+1	台		
57		三轴点胶机	定制双Y	0	1	+1	台		
58		点胶机	三轴双Y	0	1	+1	台		
59		点胶机	双Y轴五轴	0	1	+1	台		
60		点胶机	定制	0	2	+2	台		
61		全自动高速落地式点胶机	TFT-6331	0	4	+4	台		
62		铣刀分板机	祥杰科技	0	1	+1	台		分板 (切割)
63		V-cut自动分板机	祥杰科技	0	1	+1	台		
64		分板机	LC-400	0	1	+1	台		
65		永磁变频螺杆式空压机	/	0	3	+3	台	1F, 制备空气	
66		冷干机(含过滤器)	HTC-30A	0	3	+3	台	空压机 附带	
67		储气罐	1m ³	0	3	+3	个	储存空 气	
68		制氮机	m ³ /min	0	1	+1	台	制备氮 气, DIP 车间	
69		高温烘箱	电加热	0	1	+1	个	UV固 化, 涂 覆	
70		注塑机	定制	0	6	+6	台	注塑	
71		粉碎机	定制	0	2	+2	台	回料粉 碎房	
72	检 验 设 备	冷热冲击试验箱	/	0	1	+1	台	实验室	
73		数显推拉力计	ZMF-20	0	1	+1	个		
74		塑壳硬度测试仪	/	0	1	+1	台		
75		氙灯老化试验箱 ARW-556	/	0	1	+1	台		
76		自动落球测试仪	/	0	1	+1	台		
77		耐压绝缘测试仪TH9320	/	1	1	+0	台		
78		震动测试台QD-600-2	/	1	1	+0	台		
79		防尘测试箱QD-600F	/	0	1	+1	台		
80		阻燃测试仪QD-94	QD-94	0	1	+1	台		
81		淋水试验箱	/	1	1	+0	台		
82		可程序恒温恒湿试验箱	/	1	1	+0	台		

	ZH-ATH-150E					
83	数显式推拉力计（螺旋测试架）	/	1	1	+0	台
84	程式恒温恒湿试验箱	/	0	1	+1	台
85	多功能电磁振动试验台	YDC-100	0	1	+1	台
86	微电脑防水试验箱	/	0	1	+1	台
87	盐雾试验箱	/	0	1	+1	台
88	可程式恒温恒湿试验箱 ARW-100CG	/	0	1	+1	台

8、水平衡分析

本项目用水为生活用水，用排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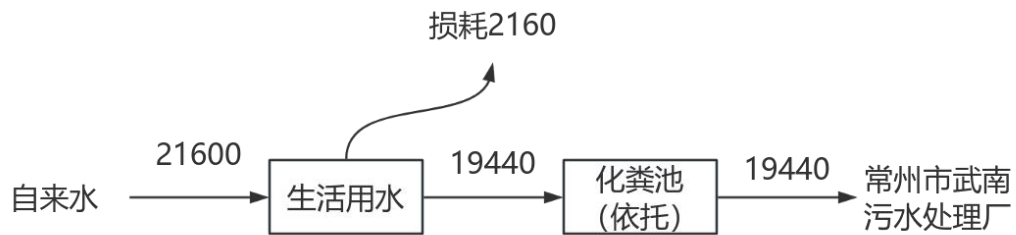


图 2-1 建设项目建成后用排水平衡图（单位：m³/a）

9、职工人数、工作制度及配套生活设施

本项目职工定员 600 人，采用两班制，单班 12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时间按 7200 小时计。本项目不设宿舍及浴室，1F 设置食堂，仅提供就餐座位，职工就餐外购快餐解决。

10、厂区及车间平面布置

本项目选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 11 号楼，租用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的闲置厂房（编号：11#）进行生产，租赁建筑面积约为 19507.12m²。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主出入口沿西侧东升路设置，次出入口沿南侧向桥路设置，园区内共有 12 幢主体建筑，分别为 1#~12#。本项目主体功能见表 2-9。

表 2-9 车间各层功能表

建筑物名称	楼层数	层高	主体功能	备注
11#(高 26.5 米, 共 19507.12m²)	一层 (4876.78m²)	9 米	注塑车间	1600m²
			收货待检区	180m²
			模具房	120m²
			回料粉碎房	100m²
			实验室	380m²
			空框区	150m²
			成品仓	150m²
			原材料仓	222m²

			成品仓	427m ²	
			食堂	400m ²	
			电工装修材料库	225m ²	
			整车测试区	48m ²	
			静音房	15m ²	
			盐雾室	9m ²	
			三综合试验机	40m ²	
			售后物料	100m ²	
			来料检验室	50m ²	
			维修室	89m ²	
			一般固废仓库	25m ²	
			其余区域	546.78m ² , 包含电气间、厕所、电梯、楼梯、过道等	
			二层 (4876.78m ²)	4.5 米	DIP 车间
	SMT 车间	948m ²			
	涂覆车间	343m ²			
	钢网清洗房	17m ²			
	生产办公室	50m ²			
	更衣室	46m ²			
	SMT 备料仓库	228m ²			
	备料区	80m ²			
	模组仓	252m ²			
	普通耗材区	156m ²			
	液晶屏+束线	308m ²			
	PCB 仓+排插	340m ²			
	电子料仓	135m ²			
	仓库办公室	60m ²			
	塑件仓	490m ²			
	SMT 垃圾房	61m ²			
	一般固废仓库	25m ²			
	危废仓库	26.5m ²			
	其余区域	936.28m ² , 包含电气间、厕所、电梯、楼梯、过道等			
	三层 (4876.78m ²)	4.5 米	线边仓物料	1026m ²	
			组装车间	1775m ²	
			成品车间	1460m ²	
			一般固废仓库	25m ²	
			其余区域	590.78m ² , 包含电气间、厕所、电梯、楼梯、过道等	
	四层 (4876.78m ²)	4.5 米	组装车间	2341m ²	
			办公区	2142m ²	
			一般固废仓库	25m ²	
			其余区域	368.78m ² , 包含电气间、厕所、电梯、楼梯、过道等	
	<p>厂区总平面布置及各车间平面布置情况分别见附图 3、附图 4。</p> <p>11、周边环境概况</p>				

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 11 号楼，园区东侧为白鱼路，隔路为凌道村（NE，101m）；园区南侧为小路，隔路为张家村（S，133m）；园区西侧为晨虹纺织品；园区北侧为常州登丰电气有限公司。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内具体用地现状见附图 2。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主要从事助动车零部件的制造，主要工艺包括印刷、SPI 检测、贴片、回流焊、AOI 检测、涂覆、UV 固化、DIP 插件（含焊接）、分板（切割）、锡焊、点胶、注塑、组装、测试、打标、包装。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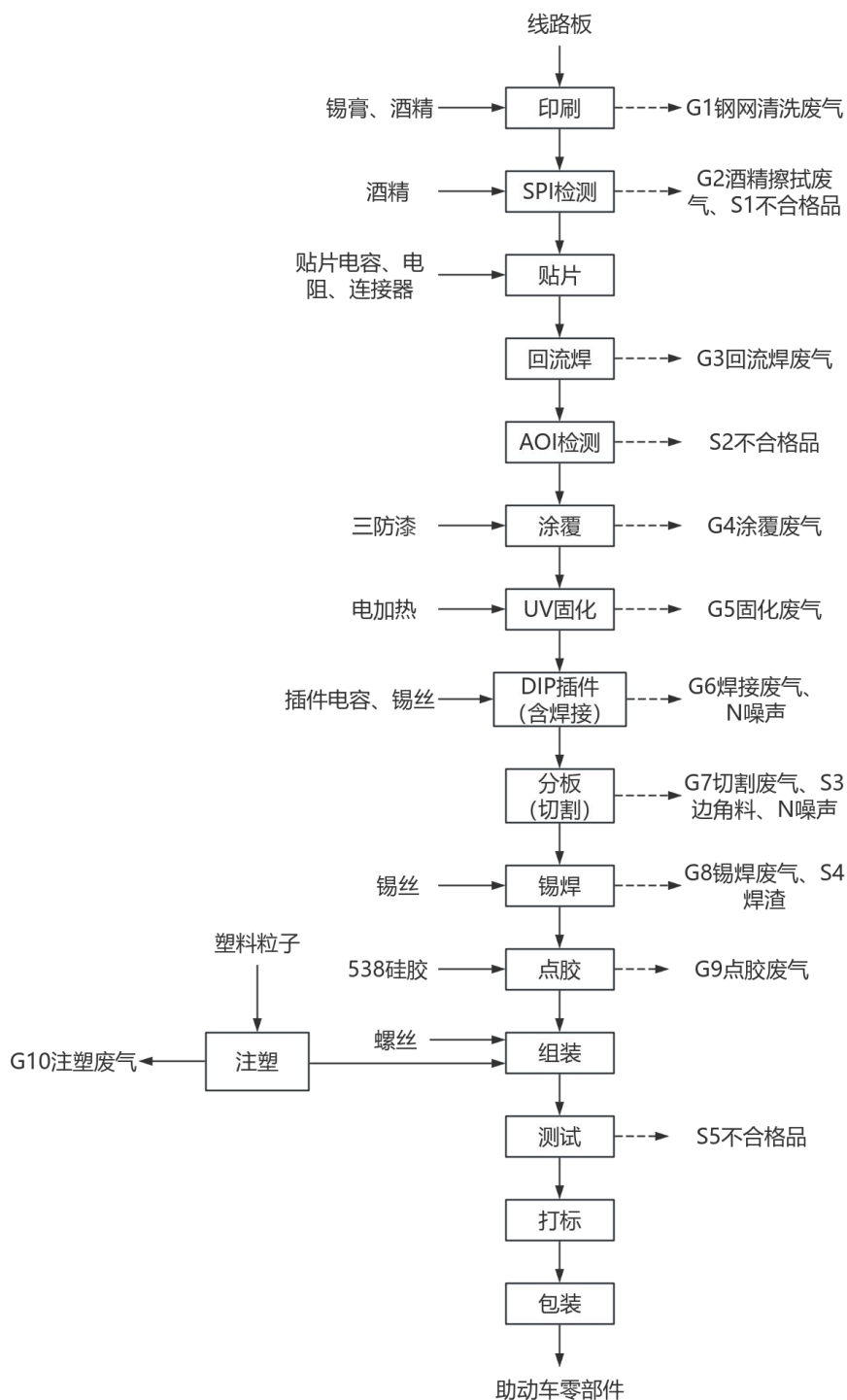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图

(1) 印刷

使用环城印刷机、正实印刷机等将锡膏涂在外购的线路板上，确保锡膏均匀覆盖，无漏印、虚印现象。

印刷完成后，在钢网清洗房中使用全自动钢网清洗设备对印刷后的钢网进行清洗，清洗过程使用酒精。该工序产生 G1 钢网清洗废气。

(2) SPI 检测

使用奔创 SPI 检测机对印刷后的半成品进行检测，测量锡膏的厚度、面积及体积。检测过程中使用沾有酒精的擦拭布对设备及线路板表面进行清洁，产生 G2 酒精擦拭废气；同时筛选出锡膏印刷不合格的 S1 不合格品（如少锡、多锡、偏移等），此类半成品需进行重新加工或报废处理。

(3) 贴片

将外购的贴片电容、电阻、连接器通过 JUKI 贴片机的吸嘴精准拾取，并根据 CAD 坐标数据贴装到线路板的焊盘上。贴片机需根据元件尺寸选择适配吸嘴，确保元件引脚与焊盘完全对齐。贴片过程中需人工进行视觉初检，防止漏贴或错贴。此工序无废气产生。

(4) 回流焊

使用回流焊机产生的热风将锡膏融化，使线路板与电子元件牢固粘结在一起。回流焊机采用电加热，加热时先进行预热 160~180°C、150 秒，再进行保温段 220°C、90 秒，最后进行回流段 220°C、30~90 秒。该工序产生 G3 回流焊废气。

(5) AOI 检测

使用 AOI 检测机对半成品进行检测，通过高清相机拍摄线路板图像，与标准模板进行对比，检测贴片及焊接缺陷（如虚焊、立碑、缺件、焊点桥联等）。AOI 检测精度可达 0.01mm，检测数据根据板件的复杂度为 30-60 秒/片。该工序产生 S2 不合格品，需人工复核确认后维修或报废。

(6) 涂覆

在焊接合格的线路板表面涂覆三防漆，形成均匀保护膜（厚度通常为 20-50 μ m），以提升产品的防潮、防尘、防腐蚀性能。该工序产生 G4 涂覆废气。

(7) UV 固化

将涂覆后的线路板送入高温烘箱，使用电加热（85-120℃）加速固化过程。固化后在烘箱内自然风冷。该工序产生 G5 固化废气。

（8）DIP 插件（含焊接）

对于无法贴片的插件电容，通过人工插入线路板的通孔中，插件过程需确保引脚插入深度一致，随后使用焊接机等设备将锡丝软化，软化后的锡丝将插件电容和线路板链接起来，使插件电容固定在线路板上。该工序产生 G6 焊接烟尘。

（9）分板（切割）

使用铣刀分板机、V-cut 自动分板机将线路板进行切割，切割成客户所需要的形状。切割过程中需控制切割速度及压力，避免线路板边缘出现毛刺或分层。该工序产生 G7 切割废气、S3 边角料。

（10）锡焊

在每条生产线最后设置工作台，在工作台使用回流焊对分板后的单体线路板进行补焊或手工锡焊，使用锡丝配合完成焊接，用于修补。该工序产生 G8 锡焊废气、S4 焊渣。

（11）点胶

在指定位置（如元件固定点、接口密封处）点涂 538 硅胶，单个线路板点胶量约为 0.5g，通过点胶机等设备控制胶量（精度±0.01mg）和点胶速度，确保胶点直径及高度符合设计要求，该工序产生 G9 点胶废气。

（12）注塑

将外购的 PP 塑料粒子通过注塑机加热熔融后注入模具，冷却成型为需要的塑料零部件。该工序产生 G10 注塑废气。

（13）组装

将点胶后的线路板、塑料零部件通过螺丝或卡扣结构组装为半成品。组装过程需使用防静电工具，避免静电损伤电子元件，同时确保各部件装配间隙≤0.2mm，无松动或干涉现象。

（14）测试

使用密闭性测试仪器、气密性测试仪器等测试设备，对组装好的产品进行功能性测试（如电压、电流、信号传输等）、可靠性测试（如高低温循环、振动测试）及外观检查，测试合格即为成品。该工序产生 S5 不合格品，分析原因后进

行维修或报废。

(15) 打标

通过激光打标机在产品表面标记型号、批次号、生产日期等信息。打标清晰度需满足在 30cm 距离下可辨识，字符高度 $\geq 1.5\text{mm}$ ，标记不脱落。无废气产生。

(16) 包装

将测试合格的成品进行防静电包装，并按订单要求装箱。

二、原辅料使用产污分析

本项目 538 硅胶、锡膏、三防漆、聚氨酯密封胶 A 组分、聚氨酯密封胶 B 组分、9539B 热熔胶使用过程中有废包装容器 (S6) 产生，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三、环保设施产污环节分析

1、环保设施产污环节

(1) 工艺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①TA001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本项目钢网清洗、酒精擦拭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一根 28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有废活性炭 (S7)、废抹布 (S8) 产生。

②TA002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本项目回流焊、涂覆、UV 固化工序产生的废气（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一根 28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有废活性炭 (S7)、废布袋 (S9)、除尘灰 (S10) 产生。

③TA003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本项目焊接、切割、锡焊工序产生的废气（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28m 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有废布袋 (S9)、除尘灰 (S10) 产生。

④TA004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本项目点胶工序产生的点胶废气（非甲烷总烃），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一根 28m 高 DA004 排气筒排放。有废活性炭 (S7) 产生。

⑤TA005 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本项目注塑工序产生的注塑废气（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一根 28m 高 DA005 排气筒排放。有废活性炭（S7）产生。

一、项目所在地块原有污染情况

1、本项目为迁建项目，租用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生产厂房（编号：11#），该园区为常州新湖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负责运营管理，厂房自建成后闲置至今，目前尚未有企业正式入驻，不涉及危化品，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

2、本项目于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依托关系

本项目租用常州新湖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管理的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11#厂房，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已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进行建设，设置一个生活污水接管口和一个雨水排口。经与建设单位核实，本项目与其依托关系如下：

①本项目不设食堂、宿舍和浴室，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园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实行雨污分流，设一个污水接管口和一个雨水排放口。本项目不增设雨水管网及雨水排口，依托园区已有雨水管网及雨水排口。

②本项目供电、供水等基础设施均依托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

3、本项目与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环保责任分割关系

出租方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所在地具备污水接管条件，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本项目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由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一旦发生污染事故，根据调查结果确定事故方，若事故方为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则事故主体为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拟建设5套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用于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拟于生产车间内建设1个危废仓库和4个一般固废仓库，用于固体废物的暂存。因此本项目废气、固废的环保责任主体为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原有项目环保手续情况

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申报了《25万套/年电动车零部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6月28日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武环行审复[2017]123号），并于2017年11月23日通过验收。目前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具备年产电动车零部件25万套的生产能力。

原有项目环保手续及产品方案情况见下表。

表2-10原有项目环保手续及产品方案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履行情况	环评批复产能	目前实际情况
1	25万套/年电动车零部件项目	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8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武环行审复[2017]123号）	于2017年11月23日通过验收	年产电动车零部件25万套	年产电动车零部件25万套

2、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08月08日申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0412MA1NF68K2R001Y）。

3、原有项目环评中原辅料、设备使用情况

（1）原有项目原辅料情况

表 2-11 原有项目原辅料情况

类别	原辅材料名称	组分	单位	年耗量
电动车零部件	贴片线路板	/	块	250000
	背光	/	块	250000
	液晶屏	/	块	250000
	插件电容	/	件	250000
	面板	/	个	250000
	连接线	/	件	250000
	上下壳塑件	/	件	250000
	锡丝	不含铅	t	0.12
	706 硅胶	/	t	0.108
	自攻螺丝	3mm*8mm	个	980000
	自攻螺丝带垫片	3mm*8mm	个	250000
	夹片	∅ 6	个	125000
	夹片	∅ 6	个	125000

（2）原有项目设备情况

表 2-12 原有项目设备情况

序号	名称	数量（条/台）
1	生产作业工作台	2
2	热风枪	1
3	淋水试验机	1
4	震动实验台	1
5	电子负载仪	1
6	恒温恒湿试验机	1
7	绝缘耐压自动测试仪	1
8	电子式拉力试验机	1
9	示波器	1
10	直流电源（开关）	2

4、原有项目环评中生产工艺

原有项目生产电动车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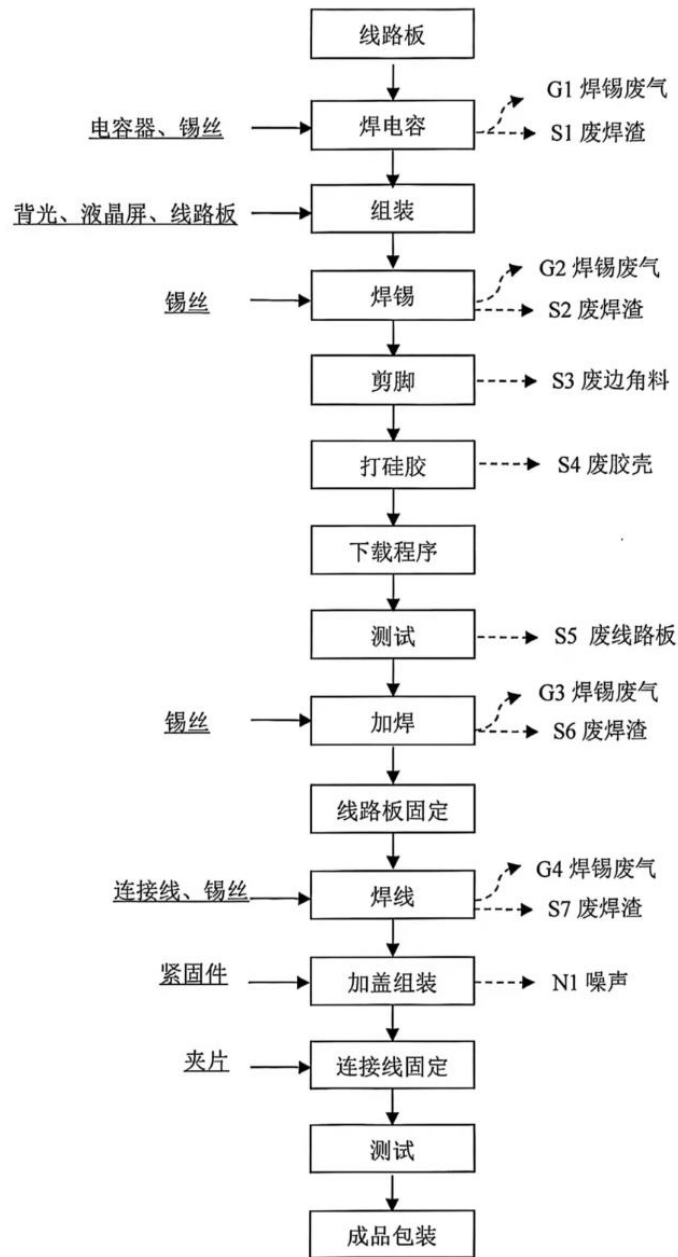


图 2-3 电动车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焊电容：使用热风枪将锡丝软化，软化后的锡丝把电容器和线路板焊接起来，使电容固定在线路板上，锡丝软化温度一般控制在 425°C-455°C。本工序锡焊过程中产生锡焊废气(G1)和废焊渣(S1)；

组装：根据工艺要求将背光与液晶屏安装于已焊电容的线路板上，在此过程中不产生污染物；

焊锡：使用热风枪软化锡丝，软化后的锡丝将液晶屏的连接部与线路板连接起来，此过程产生焊锡废气(G2)和废焊渣(S2)；

剪脚：使用剪刀将电容正负级多余的引脚剪去，此过程产生废边角料(S3)；

打硅胶：用硅胶将背光固定在线路板上，此过程产生废胶壳(S4)；

下载程序：将固定好的电容、背光及液晶屏的线路板的半成品，进行电动车控制程序的载入；

测试：使用电子负载仪、示波器测试线路板的控制性能以及应用恒温恒湿试验机测试线路板在低温或湿热环境下各项性能指标，该过程会产生废线路板(S5)；

加焊：根据电性能检测，极个别的焊点电阻过高的焊接，存在虚焊现象，故需进行加焊处理，该过程产生焊锡废气(G3)和废焊渣(S6)；

线路板固定：将测试合格的线路板固定在产品面板上，在此过程中不产生污染物；

焊线：使用热风枪软化锡丝，软化后的锡丝将连接线焊接在线路板上，以便于线路板与其他零配件的连接，该过程产生焊锡废气(G4)和废焊渣(S7)；

加盖组装：将焊好连接线的且固定于产品面板上的线路板，加装外壳，用自攻螺进行紧固，在此过程中会产生 N1 噪声；

连接线固定：将线路板上的引出连接线应用夹片固定处理，主要为防止连接线脱落，影响连接线后续与其他零部件的配合应用，该工序主要起保护作用，在此过程中不产生污染物；

测试：分别使用淋水试验机、震动试验台、绝缘耐压自动测试仪、电子式拉力试验机对成品进行密闭性测试、抗震性测试、老化测试和抗拉性测试，确保经组装后的产品的性能达到产品的要求，淋水试验机设备内的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在此过程中不产生污染。

成品包装：经测试合格的产品即进入成品包装。

5、原有项目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原有环评报告、监测报告及实际生产情况分析如下：

(1) 废气

①废气产排情况

原有项目焊接烟尘经吸风装置收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未捕集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

表 2-13 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源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项目拟采取的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净化装置	处理效率	排风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1#	0.0004	0.00096	0.08	/	/	5000	0.0004	0.00096	0.08

②废气达标排放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委托江苏泰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的检测报告，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2-14。

表 2-14 有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标准值 mg/m ³	备注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厂界外下风向监测点位	1#	颗粒物	0.44	0.09	0.11	0.44	1.0	风向：北风 风速：1.3m/s
	2#		0.13	0.09	0.04	0.13		
	3#		0.51	0.02	0.16	0.51		
厂界外下风向监测点位	1#	颗粒物	0.31	0.16	0.07	0.31	1.0	风向：北风 风速：1.1m/s
	2#		0.22	0.18	0.27	0.27		
	3#		0.49	0.56	0.56	0.56		

经监测，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

(2) 废水

①废水产排情况

生产过程中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表 2-15 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水来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312t/a)	COD	400	0.1248	/	400	0.1248	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
	SS	300	0.0936		300	0.0936	
	NH ₃ -N	25	0.0078		25	0.0078	
	TP	5	0.00156		5	0.00156	

②废水达标排放分析

根据原环评报告，生活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符合

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接管标准。

(3) 噪声

根据建设单位委托江苏泰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对项目所在地环境噪声的检测报告，报告号：（（2017）TCH（验）字第（003）号），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2-16。

表 2-16 噪声监测结果表单位：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测试值		标准值		超标量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0月18日	1#东厂界	53.8	/	65	55	0	0
	2#南厂界	58.2	/			0	0
	3#西厂界	55.3	/			0	0
	4#北厂界	58.1	/			0	0
10月19日	1#东厂界	56.8	/			0	0
	2#南厂界	57.5	/			0	0
	3#西厂界	53.8	/			0	0
	4#北厂界	56.4	/			0	0

从监测结果可见：厂界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对应标准限值，即：昼间≤65dB（A）。

(4) 固废

表 2-17 原有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来源	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性状	综合利用方式及其数量	处理处置方式及其数量
1	剪脚	废边角料	82	/	0.15t/a	固态	外售 0.15t/a	/
2	打硅胶	废胶壳	61	/	0.025t/a	固态	外售 0.025t/a	/
3	焊锡	废焊渣	82	/	0.01t/a	固态	外售 0.01t/a	/
4	检验	废线路板	HW49	900-045-49	0.3t/a	固态	/	处置 0.3t/a
5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99	/	3.9t/a	固态	/	环卫清运 3.9t/a

6、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2-18。

表 2-18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环评批复总量 (废水为接管考核量)	实际验收总量
废气	颗粒物	/	/
废水	废水量	312	240
	COD	0.1248	0.0624
	氨氮	0.0078	0.0071
	总磷	0.00156	0.0005
固废	危险固废	0	0
	工业固废	0	0
	生活垃圾	0	0

7、原有项目存在的环保问题

无。

8、以新代老措施

无。

三、区域环境质量状况、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基本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本次评价选取2024年作为评价基准年，引用《2024年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常州市区各评价因子数据见表3-1。</p>																																																															
	表 3-1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年评价指标</th> <th>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th> <th>标准值/ ($\mu\text{g}/\text{m}^3$)</th> <th>达标率</th> <th>是否达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SO₂</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8</td> <td>60</td> <td>100%</td> <td rowspan="2">达标</td> </tr> <tr> <td>日均值浓度</td> <td>5~15</td> <td>150</td> <td>100%</td> </tr> <tr> <td rowspan="2">NO₂</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26</td> <td>40</td> <td>100%</td> <td rowspan="2">达标</td> </tr> <tr> <td>日均值浓度</td> <td>5~92</td> <td>80</td> <td>99.2%</td> </tr> <tr> <td rowspan="2">PM₁₀</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52</td> <td>60</td> <td>100%</td> <td rowspan="2">不达标</td> </tr> <tr> <td>日均值浓度</td> <td>9~206</td> <td>120</td> <td>98.3%</td> </tr> <tr> <td rowspan="2">PM_{2.5}</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32</td> <td>30</td> <td>100%</td> <td rowspan="2">不达标</td> </tr> <tr> <td>日均值浓度</td> <td>5~157</td> <td>60</td> <td>93.2%</td> </tr> <tr> <td>CO</td> <td>日均值的第95百分位数</td> <td>1000</td> <td>4000</td> <td>100%</td> <td>达标</td> </tr> <tr> <td>O₃</td> <td>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td> <td>168</td> <td>160</td> <td>86.3%</td> <td>不达标</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达标率	是否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00%	达标	日均值浓度	5~15	150	100%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40	100%	达标	日均值浓度	5~92	80	99.2%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2	60	100%	不达标	日均值浓度	9~206	120	98.3%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	30	100%	不达标	日均值浓度	5~157	60	93.2%	CO	日均值的第95百分位数	1000	4000	100%	达标	O ₃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	168	160	86.3%	不达标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达标率	是否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00%	达标																																																										
		日均值浓度	5~15	150	100%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40	100%	达标																																																										
		日均值浓度	5~92	80	99.2%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2	60	100%	不达标																																																											
	日均值浓度	9~206	120	98.3%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	30	100%	不达标																																																											
	日均值浓度	5~157	60	93.2%																																																												
CO	日均值的第95百分位数	1000	4000	100%	达标																																																											
O ₃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	168	160	86.3%	不达标																																																											
<p>根据《2024年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SO₂、NO₂、CO、PM₁₀年平均质量浓度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表1中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要求；区域环境空气中SO₂、CO日平均质量浓度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表1中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要求；区域环境空气中O₃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及PM_{2.5}年均值和日均值的第95百分位数浓度超标，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p>																																																																
(2) 区域削减																																																																
<p>为加快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常州市人民政府发布了“市政府关于印发《常州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常政发[2024]51号），进一</p>																																																																

步提出如下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以改善空气质量为核心，扎实推进产业、能源、交通绿色低碳转型，推动常州高质量发展继续走在前列，奋力书写好中国式现代化常州答卷。

二、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绿色低碳发展

（一）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按照江苏省“两高”项目分类管理工作要求，严格执行国家、省有关钢铁（炼钢、炼铁）、焦化、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不含光伏压延玻璃）和炼化（纳入国家产业规划除外）等行业产业政策标准。

（二）加快退出重点行业落后产能。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依法依规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逐步淘汰步进式烧结机和球团竖炉以及半封闭式硅锰合金、镍铁、高碳铬铁、高碳锰铁电炉。

（三）推进产业集群、园区绿色转型升级。中小型传统制造企业集中的辖市（区）均要制定涉气产业集群发展规划，严格项目审批，严防污染下乡。针对现有产业集群制定专项整治方案，依法淘汰关停一批、搬迁入园一批、就地改造一批、做优做强一批。

（四）优化含 VOCs 原辅材料和产品结构。严格控制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设项目。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和电子行业清洁原料替代力度。鼓励和推进汽车 4S 店、大型汽修厂实施水性涂料替代。

三、推进能源高效利用，加快能源清洁低碳转型

（五）大力发展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加快推进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和公共机构光伏应用，提升全市公共机构光伏应用水平和示范表率功能，因地制宜发展风力发电，统筹发展生物质能，推广建设“光储充检换”一体化充电示范项目，通过光伏优先消纳、余量存入储能、充满之后上网以及储能夜充日放，实现存储就地消纳。

（六）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支持自

备燃煤机组实施清洁能源替代。未达到能耗强度降低基本目标进度要求的地区，在节能审查等环节对高耗能项目缓批限批。在保障能源安全供应的前提下，继续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鼓励发电向高效、清洁机组倾斜。

（七）推进燃煤锅炉关停整合和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充分发挥 30 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的供热能力，对其供热，半径 30 公里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落后燃煤小热电机组（含自备电厂）进行关停或整合。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

（八）推进近零碳园区和近零碳工厂试点建设。重点选择绿色产业园区、外贸出口相对集中的园区、“危污乱散低”综合治理“绿岛”园区、科创产业园区等园区类型和市级及以上绿色工厂，推进近零碳园区、近零碳工厂试点。以近零碳园区为主阵地，同步开展近零碳工厂培育和新型智能微电网、虚拟电厂等新能源应用场景推广试点。鼓励企业参与绿电、绿证交易，打造高比例可再生能源消纳示范区，推广综合能源服务，推进能源梯级利用、余热余压回收、绿色供冷供热，推动园区内源网荷储深度融合四、优化调整交通结构，大力发展绿色运输体系

四、优化调整交通结构，大力发展绿色运输体系

（九）持续优化货物运输结构。全市采取公铁联运等“外集内配”物流方式。

（十）实施绿色车轮计划。公共领域新增或更新公交、出租、城市物流配送、轻型环卫等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或者清洁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加快提升新能源汽车配套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新建住宅小区停车位立足新能源汽车安全特性 100%预留充换电设施接入条件，老旧小区改造应因地制宜同步进行充换电设施改造，积极探索私桩共享模式。制定新能源汽车停车收费优惠政策，落实住宅小区新能源汽车充电电价优惠政策，对新能源汽车实行停车、充电收费优惠。

（十一）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

五、加强面源污染治理，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十二）实施扬尘精细化治理。积极实施“清洁城市行动”。全面取消全市范围内四级道路，进一步提升一、二级道路的比重，重点区域周边道路全部提升为一级道路作业标准。对于部分无法用大型车辆进行作业的区域，要配备一定数量的小型机械化冲洗车、洗扫车，实行人机结合的保洁模式，做到“机械保面、

人工保点”。推进 5000 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安装视频监控并接入监管平台。鼓励推广使用新能源渣土运输车辆。推广装配式施工，推进“全电工地”试点。

（十三）推进矿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新建矿山原则上要同步建设专用廊道或采用其他清洁运输方式。对限期整改仍不达标的矿山，根据安全生产、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等要求依法关闭停止生产。

（十四）加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禁止露天焚烧秸秆。综合运用卫星遥感、高清视频监控、无人机等手段，提高秸秆焚烧火点监测及巡查精准度。

六、强化协同减排，切实降低污染物排放强度

（十五）强化 VOCs 全流程、全环节综合治理，鼓励储罐使用低泄漏的呼吸阀、紧急泄压阀，定期开展密封性检测。重点工业园区建立分环节、分物种管控清单，实施高排放关键活性物种“指纹化”监测监控和靶向治理。

（十六）实施重点行业超低排放与深度治理，有序推进铸造、垃圾焚烧发电、玻璃、有色、石灰、矿棉等行业深度治理，持续推进煤电机组深度脱硝改造。

（十七）推进餐饮油烟、恶臭异味专项整治。加强部门联动，因地制宜解决群众反映集中的油烟和恶臭扰民问题。严格居民楼附近餐饮服务单位布局管理。拟开设餐饮服务单位的建筑应设计建设专用烟道。建立重点园区“嗅辨+监测”异味溯源机制。

（十八）推动大气氨污染防治。推广氮肥机械深施和低蛋白日粮技术。加强氮肥、纯碱等行业大气氨排放治理。强化工业源烟气脱硫脱硝氨逃逸防控。

采取以上措施，常州市的大气空气质量将得到一定改善。

2、地表水环境

武南河现状监测数据引用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8 月 29 日~2023 年 08 月 31 日对 W1 武南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m、W2 武南污水处理厂排口、W3 武南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500m 水质现状检测结果（数据引用《常州市盛柯菲缓冲材料有限公司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编号：JCH20230586）中地表水现状检测历史检测数据）。

本次引用的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检测数据检测时间为 2023 年 08 月 29 日~2023 年 08 月 31 日，数据引用时间有效，检测断面分别位于武南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水口的上下游，能代表武南河水质的现状，具有代表性。检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河流名称	采样	监测	监测结果 (mg/L 除 pH 外)			
	断面名称	数据	pH	COD	NH ₃ -N	TP
武南河	W1 武南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m	最大值	7.9	18	0.633	0.19
		最小值	7.6	16	0.472	0.16
		超标率%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	-	-	-
	W2 武南污水处理厂排口	最大值	7.9	19	0.660	0.18
		最小值	7.8	15	0.444	0.17
		超标率%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	-	-	-
	W3 武南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500m	最大值	7.9	19	0.702	0.19
		最小值	7.4	18	0.472	0.18
		超标率%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	-	-	-
III类标准			6~9	≤20	≤1.0	≤0.2

根据监测结果,武南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功能要求。因此,项目所在地水环境质量状况较好。

3、环境噪声状况

本项目厂界周边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要求,不需要进行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4、生态保护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本项目租用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所属闲置生产厂房进行生产,不涉及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本项目无电磁辐射相关设备。

6、地下水

本项目从事助动车零部件的制造,生活污水接管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涉及重金属等难降解物质,且用地范围内均进行了硬底化,不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7、土壤环境质量状况

本项目租用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所属闲置生产厂房，周边主要为工业企业，不存在耕地、牧草地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不涉及重金属等难降解物质，且用地范围内均进行了硬底化，不存在土壤污染途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不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根据现场踏勘，确定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环境功能区划情况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规模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环境功能区	依据
		X	Y							
大气环境	凌道村	100	11	居住区	人群	约 100 人	NE	101m	二类功能区	《常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规定》（常政办发〔2017〕160 号）
	张家村	0	-133	居住区	人群	约 50 人	S	133m		
	荒田村	-115	-230	居住区	人群	约 50 人	SW	257m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规模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环境功能区	依据
地表水环境	武南河			河流	/	小河	S	460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	《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苏环办〔2022〕82 号）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规模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环境功能区	依据
声环境	厂界外扩 50 米范围			/	/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常州市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2017）》（常政发〔2017〕161 号）
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注：相对坐标以生产厂房西南角为原点（0，0）。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常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规定（2017）》（常政办发〔2017〕160号），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基本大气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有关规定标准；锡及其化合物参照执行《前苏联工作环境空气和居民区大气中有害无机物的最大允许浓度》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标准详解》第二章第七部分计算方法计算值。具体数值见表 3-4。

表 3-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

评价因子	评价时段	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
	日均值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60		
	24 小时平均	120		
PM _{2.5}	24 小时平均	6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8h）		
	1 小时平均	200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参照执行《前苏联工作环境空气和居民区大气中有害无机物的最大允许浓度》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标准详解》第二章第七部分计算方法计算值
	1 小时平均	10		
非甲烷总烃	30min 平均	2.0		
锡及其化合物	最大一次	0.06		

注：锡及其化合物参照《前苏联工作环境空气和居民区大气中有害无机物的最大允许浓度》中工作区最大允许浓度 2mg/m³，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第二章第七部分公式：

$$\ln C_m = 0.607 \ln C_{\text{工}} - 3.166 \quad (\text{无机化合物})$$

计算得出居住区大气中一次最高容许浓度限值，式中：C_m—环境空气质量标准（mg/m³）；C_工—车间空气中的最高允许浓度限值（mg/m³）。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苏环办〔2022〕82号），武南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5。

表 3-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 mg/L, 除 pH 外

地表水系	分类项	IV类标准值	标准来源
武南河	pH (无量纲)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化学需氧量 (COD)	≤20	
	氨氮 (NH ₃ -N)	≤1.0	
	总磷 (以 P 计)	≤0.2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常州市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2017)》(常政发〔2017〕161号), 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为2类, 区域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限值。具体见表3-6。

表 3-6 环境噪声标准限值

时段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2类	60	50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 DA001、DA002、DA003、DA004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标准; DA005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具体排放标准见表3-7。

表 3-7 有组织废气排放标准限值

排气筒编号	污染源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DA001	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	60	3	车间排气筒出口或生产设施排气筒出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标准
DA002	涂覆、UV固化废气					
DA004	点胶废气					
DA002	回流焊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	5	0.22		
DA003	焊接烟尘	颗粒物	20	1		
DA003	切割粉尘、锡焊废气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DA005	注塑废气	非甲烷总烃	60	/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kg/t 产品)			0.3	/	/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3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2标准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标准。具体见下表3-8。

表3-8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锡及其化合物	边界外浓度最高点	0.0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3标准	
颗粒物	边界外浓度最高点	0.5		
非甲烷总烃	边界外浓度最高点	4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NMHC	6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标准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控制标准具体见表3-9。

表3-9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要求 单位：除pH外为mg/L

污染物	接管标准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pH值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COD)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以N计)	45	
总氮(以N计)	70	
总磷(以P计)	8	

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出水主要污染物需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表 1 中 B 标准的要求。具体见表 3-10。

表 3-10 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除 pH 外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标准来源
化学需氧量(COD)	4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40-2022) 表 1 中 B 标准
氨氮（以 N 计）	3（5） ^{[1][2]}	
总氮（以 N 计）	10（12） ^{[1][2]}	
总磷（以 P 计）	0.3	
pH（无量纲）	6~9	
悬浮物（SS）	10	

注：[1]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每年 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排放限值。

3、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对应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3-11。

表 3-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时段	昼间（dB（A））	夜间（dB（A））
厂界外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2	60	50

4、固废排放标准

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2021 年第 82 号，2021 年 12 月 30 日）及《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强全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单位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常环固[2022]2 号）相关要求。

②危废暂存场所执行危险废物应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1〕207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 号）相关标准要求。

(1) 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3-12。

表 3-12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产生量	本项目处理削减量	本项目排放总量 ^[1]	最终排放量 ^[2]	
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1.293	1.164	0.129	0.129
		颗粒物	0.286	0.257	0.029	0.029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145	0	0.145	0.145
		颗粒物	0.032	0	0.032	0.032
废水	废水量 (m ³ /a)	19440	0	19440	19440	
	COD	7.776	0	7.776	0.777	
	SS	4.86	0	4.86	0.194	
	氨氮	0.583	0	0.583	0.058	
	总氮	0.972	0	0.972	0.058	
	总磷	0.097	0	0.097	0.006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138.177	138.177	—	0	
	危险废物	14.042	14.042	—	0	
	生活垃圾	90	90	—	0	

注: [1]为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考核量; [2]为参照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计算, 作为该项目排入外环境的水污染物总量。

(2) 总量平衡方案

废气: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非甲烷总烃 0.274t/a (其中有组织 0.129t/a, 无组织 0.145t/a), 颗粒物 0.061t/a (其中有组织 0.029t/a, 无组织 0.032t/a), 拟在常州市武进区范围内平衡。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 需在区域内实现减量替代平衡。

废水: 污水排放总量 $\leq 19440\text{m}^3/\text{a}$,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COD $\leq 7.776\text{t}/\text{a}$ 、SS $\leq 4.86\text{t}/\text{a}$ 、氨氮 $\leq 0.583\text{t}/\text{a}$ 、总氮 $\leq 0.972\text{t}/\text{a}$ 、总磷 $\leq 0.097\text{t}/\text{a}$, 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最终排入外环境的水污染物总量为 COD $\leq 0.777\text{t}/\text{a}$ 、SS $\leq 0.194\text{t}/\text{a}$ 、氨氮 $\leq 0.058\text{t}/\text{a}$ 、总氮 $\leq 0.194\text{t}/\text{a}$ 、总磷 $\leq 0.006\text{t}/\text{a}$, 纳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固废: 固废全部合规处理处置, 不外排, 不申请总量。

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p>	<p>本项目不新征用地、不新建厂房，租赁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现有生产车间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施工期较短，工程量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p>	<p>1、废气</p> <p>1.1 废气污染物源强分析</p> <p>(1) 有组织废气</p> <p>[1]DA001 排气筒</p> <p>①钢网清洗废气 G1</p> <p>本项目使用全自动钢网清洗设备对印刷机的钢网进行清洗，清洗过程使用酒精。清洗过程使用 75%酒精，酒精中乙醇按全部挥发计，酒精年耗量为 80L (0.064t)，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48t (酒精年耗量 0.064t × 75%=0.048t)。</p> <p>②酒精擦拭废气 G2</p> <p>本项目使用沾有酒精的擦拭布对设备及线路板表面进行清洁，清洗过程使用酒精。清洗过程使用 75%酒精，酒精中乙醇按全部挥发计，酒精年耗量为 350L(0.276t)，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207t(酒精年耗量 0.276t × 75%=0.207t)。</p> <p>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由风机 (2000 m³/h) 引出，经一根 28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 90%，处理效率 90%。非甲烷总烃总产生量为 0.255t/a，有组织废气产生源强为：非甲烷总烃 0.229t/a，0.032kg/h、16mg/m³；经处理后，28m 高 DA001 排气筒尾气中污染物源强为：非甲烷总烃 0.023t/a，0.003kg/h、1.6mg/m³。</p> <p>[2]DA002 排气筒</p> <p>①回流焊废气 G3</p> <p>本项目设置 3 台回流焊，回流焊回流温度为 200-220℃，锡膏受热有少量回流焊废气产生，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以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计。</p>

本次评价考虑锡膏中有机组分在回流焊过程中全部挥发,锡及其化合物产生量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38-40 电子电气行业系数手册-焊接工段-无铅焊料(锡膏等,含助焊剂)-回流焊-所有规模颗粒物产污系数 0.3638g/kg 焊料,本项目锡膏用量为 2.5t/a,则回流焊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产生量为 0.9095kg<0.001t,此处不定量分析。

同时类比《常州市恒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加工电子元器件 200 万件项目》(该项目使用回流焊对线路板进行回流焊加工,工艺与本项目类似,具有可类比性),回流焊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以锡膏用量的 5%进行核算,本项目锡膏用量为 2.5t/a,则回流焊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均为 0.125t/a(用量 2.5t/a×产污系数 5%=0.125t/a)。

②涂覆废气 G4、UV 固化废气 G5

本项目涂覆工序使用三防漆进行涂覆,UV 固化工序使用高温烘箱,固化过程采用电加热(85-120℃)加速固化过程,根据企业提供的三防漆 VOCs 检测报告可知,非甲烷总烃产污系数为 398g/L,三防漆年耗量为 480L,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91t/a(三防漆年耗量 480L×产污系数 398g/L=0.191t/a)。

回流焊、涂覆、UV 固化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由风机(20000 m³/h)引出,经一根 28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 90%,处理效率 90%。非甲烷总烃总产生量为 0.316t/a,有组织废气产生源强为:非甲烷总烃 0.284t/a,0.039kg/h、1.95mg/m³;经处理后,28m 高 DA001 排气筒尾气中污染物源强为:非甲烷总烃 0.028t/a,0.004kg/h、0.2mg/m³。

[3]DA003 排气筒

①焊接烟尘 G6

焊接时使用锡丝,有锡及其化合物产生,使用锡丝相对于利用焊剂的焊接方式污染小。锡及其化合物产生量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38-40 电子电气行业系数手册-焊接工段-无铅焊料(锡膏等,含助焊剂)-回流焊-所有规模颗粒物产污系数 0.3638g/kg 焊料,本项目焊接工段锡丝用量为 0.62t/a,则锡焊烟尘产生量为 0.226kg<0.001t,

此处不定量分析。

②切割粉尘 G7

本项目需要对线路板进行分板（切割），线路板年耗量为 1500 万套，约 10%线路板需要进行此工序，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单个线路板约为 40g，则需切割的线路板约 60t/a。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04 下料-颗粒物产污系数 5.3kg/t-原料，则切割粉尘产生量为 0.318t/a（线路板年耗量 60t/a×产污系数 5.3kg/t-原料=0.318t/a）。

③锡焊废气 G8

焊接时使用锡丝，有锡及其化合物产生，使用锡丝相对于利用焊剂的焊接方式污染小。锡及其化合物产生量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38-40 电子电气行业系数手册-焊接工段-无铅焊料（锡膏等，含助焊剂）-回流焊-所有规模颗粒物产污系数 0.3638g/kg 焊料，本项目锡焊工段锡丝用量为 1.11t/a，则锡焊烟尘产生量为 0.404kg<0.001t，此处不定量分析。

焊接烟尘、切割粉尘、锡焊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尾气由风机（15000 m³/h）引出，经一根 28m 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 90%，处理效率 90%。颗粒物总产生量为 0.318t/a，有组织废气产生源强为：颗粒物 0.286t/a，0.04kg/h、2.7mg/m³；经处理后，28m 高 DA001 排气筒尾气中污染物源强为：颗粒物 0.029t/a，0.004kg/h、0.27mg/m³。

[4]DA004 排气筒

①点胶废气 G9

本项目点胶工序使用 538 硅胶，538 硅胶年用量为 8t，成分为：聚硅氧烷 60%，二氧化硅 20%，碳酸钙 10%，氢氧化铝 10%。根据企业提供的 VOCs 检测报告，非甲烷总烃产污系数为 17g/kg。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36t/a（538 硅胶年用量 8t/a×产污系数 17g/kg=0.136t/a）。

点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由风机（10000 m³/h）引出，经一根 28m 高 DA004 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 90%，处理效率 90%。非甲烷总烃总产生量为 0.136t/a，有组织废气产生源强为：

非甲烷总烃 0.122t/a, 0.017kg/h、1.7mg/m³; 经处理后, 28m 高 DA001 排气筒尾气中污染物源强为: 非甲烷总烃 0.012t/a, 0.002kg/h、0.2mg/m³。

[5]DA005 排气筒

①注塑废气 G10

本项目于 1F 布置 6 台注塑机, 以 PP 塑料粒子为原料, 电加热至 210℃ 左右, 低于塑料热分解温度。塑料粒子受热软化、熔融, 在熔融过程中塑料粒子不发生分解, 但粒子内少量助剂挥发产生有机废气, 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注塑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92 塑料制品业系数手册-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 (续表 1) -挥发性有机物产污系数 2.7kg/t-产品, 塑料粒子用量为 272t/a, 生产 200t 塑料件, 则注塑废气产生量为 0.54t/a (塑料粒子年用量 272t×产物系数 2.7kg/t-产品=0.734t/a)。

注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尾气由风机 (5000 m³/h) 引出, 经一根 28m 高 DA005 排气筒排放, 收集效率 90%, 处理效率 90%。非甲烷总烃总产生量为 0.734t/a, 有组织废气产生源强为: 非甲烷总烃 0.661t/a, 0.092kg/h、18.4mg/m³; 经处理后, 28m 高 DA001 排气筒尾气中污染物源强为: 非甲烷总烃 0.066t/a, 0.009kg/h、1.8mg/m³。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见表 4-1。

表 4-1 项目建成后有组织废气产生和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气筒名称	排气量 (m ³ /h)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	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DA001	2000	钢网清洗废气	非甲烷总烃	3	0.006	0.043	90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90	是	0.3	0.001	0.004
		酒精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	13	0.026	0.186	90		90	是	1.3	0.002	0.019
DA002	2000	回流焊废气	非甲烷总烃	0.8	0.016	0.112	90	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	90	是	0.08	0.002	0.011
		涂覆、UV	非甲烷总烃	1.2	0.024	0.172	90		90	是	0.12	0.002	0.017

		固化 废气							装置					
DA003	1500 0	切割 粉尘	颗粒 物	2.7	0.04	0.286	90	袋式 除尘 器	90	是	0.27	0.004	0.029	
DA004	1000 0	点胶 废气	非甲 烷总 烃	1.7	0.017	0.122	90	二级 活性 炭吸 附装 置	90	是	0.2	0.002	0.012	
DA005	5000	注塑 废气	非甲 烷总 烃	18.4	0.092	0.661	90	二级 活性 炭吸 附装 置	90	是	1.8	0.009	0.066	

(2) 非正常工况下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非正常排放一般包括开停车、检修、环保设施故障三种情况。

本项目在开车时，首先运行废气处理装置，然后进行生产作业，使生产中的废气都能得到及时处理；停车时，废气处理装置继续运转，待工艺中的废气完全排出后再关闭；设备检修以及突发性故障（如，区域性停电时的停车），企业会事先安排好设备正常停车，停止生产。项目在开、停车时排出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理，排出的污染物和正常生产时的情况基本一致。因此，本项目非正常工况考虑废气环保设施运行不正常的情况，本报告按最不利的情况考虑，即废气处理装置完全失效，处理效率下降至0%，造成排气筒废气中废气污染物未经净化直接排放，其排放情况如表4-2所示。

表 4-2 非正常工况排气筒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非正常排放原因	非正常排放状况			应对措施
			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频次及持续 时间	
DA001 排气筒	非甲 烷总 烃	活性炭吸附装置故障，处理效率为0	16	0.229	1次/a，1h/次	加强车间通风
DA002 排气筒	非甲 烷总 烃	袋式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故障，处理效率为0	2.0	0.284	1次/a，1h/次	加强车间通风
DA003 排气筒	颗粒 物	袋式除尘器故障，处理效率为0	2.7	0.286	1次/a，1h/次	加强车间通风
DA004 排气筒	非甲 烷总 烃	活性炭吸附装置故障，处理效率为0	1.7	0.122	1次/a，1h/次	加强车间通风

	烃					
DA005 排气筒	非甲烷总 烃	活性炭吸附装置故障，处理效率为0	18.4	0.661	1次/a, 1h/次	加强车间通风

为防止生产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个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定期更换活性炭、袋式除尘器布袋；

③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④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3) 无组织废气

表 4-3 项目建成后无组织废气产生和排放情况一览表

面源名称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年排放小时数 h	排放工况
2F	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04	0.026	4876.78	4.5	7200	连续排放
2F	回流焊、涂覆、UV固化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04	0.032	4876.78	4.5	7200	连续排放
2F	切割粉尘	颗粒物	0.004	0.032	4876.78	4.5	7200	连续排放
2F	点胶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02	0.014	4876.78	4.5	7200	连续排放
1F	注塑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1	0.073	1600	9	7200	连续排放

1.2 防治措施可行性及达标分析

(1) 风量可行性分析

<1>DA001 排气筒：

本项目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集气罩+二级活性

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 28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a.集气罩采用顶吸风的方式，顶吸风集气罩设计风量如下：

$$\text{公式 (1): } Q=K \times (A+B) \times H \times V \times 3600$$

式中：

Q——集气罩设计风量， m^3/h ；

K——设计安全系数，一般取 1.1~1.5，本次取 1.1；

A+B——集气罩周长， m ；

H——污染源至集气罩的距离， m ；

V——设计气体流速， m/s ，范围为 0.5~1.0 m/s 。

企业于钢网清洗处和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共 2 个集气罩。单个集气罩周长为 1 m ，罩口距污染源的距离为 0.3 m ，设计气体流速为 0.5 m/s ，单个集气罩风量为 594 m^3/h ，则总风量为 1188 m^3/h 。考虑到风量损耗，因此本环评取设计风量 2000 m^3/h ，可以满足废气收集风量要求。

<2>DA002 排气筒：

本项目回流焊产生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 28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共 3 台回流焊设备，在设备上方各设置一个集气罩。共 3 个集气罩。根据公式（1），单个集气罩周长为 2 m ，罩口距污染源的距离为 0.3 m ，设计气体流速为 1 m/s ，单个集气罩风量为 2376 m^3/h ，则总风量为 7128 m^3/h 。

本项目涂覆、UV 固化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风管+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 28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按照《环境工程设计手册》（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直接有固定排放口与风管连接的依据以下经验公式计算得出设备所需的风量 Q。

$$\text{公式 (2): } Q=3600 \pi R^2 v$$

其中：R—风管半径， m ；

v—断面平均风速， m/s ；

本项目风管直径为 0.2 m ，断面平均风速约 10.5 m/s 。根据以上公式计算，单个风量约为 1187 m^3/h ，共 1 台高温烘箱通过风管收集废气，则需风量为 1187 m^3/h 。

综上，总风量 8315m³/h，为考虑到风量损耗，因此本环评取设计风量 20000m³/h，可以满足废气收集风量要求。

<3>DA003 排气筒：

本项目焊接烟尘、切割粉尘、锡焊废气采用“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28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于三轴焊接机、铣刀分板机、V-cut 自动分板机、五轴焊接机、焊接机、分板机设备上方各设置 1 个集气罩，共 13 个集气罩。根据公式（1），单个集气罩周长为 1.5m，罩口距污染源的距离为 0.3m，设计气体流速为 0.5m/s，单个集气罩风量为 891m³/h，则总风量为 11583m³/h。考虑到风量损耗，因此本环评取设计风量 15000m³/h，可以满足废气收集风量要求。

<4>DA004 排气筒：

本项目点胶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风管+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 28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于点胶机、三轴点胶机、全自动落地式三轴灌胶机、全自动高速落地式点胶机上方各设置 1 个风管，共 30 个风管。根据公式（2），本项目风管直径为 0.1m，断面平均风速约 10.5m/s。根据以上公式计算，单个风量约为 297m³/h，则总风量为 8910m³/h。考虑到风量损耗，因此本环评取设计风量 10000m³/h，可以满足废气收集风量要求。

<5>DA005 排气筒：

本项目注塑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 28m 高排气筒（DA005）排放。于注塑机上方各设置 1 个集气罩，共 6 个集气罩。根据公式（1），单个集气罩周长为 1m，罩口距污染源的距离为 0.3m，设计气体流速为 0.5m/s，单个集气罩风量为 594m³/h，则总风量为 3564m³/h。考虑到风量损耗，因此本环评取设计风量 5000m³/h，可以满足废气收集风量要求。

表 4-4 本项目废气收集风量计算表

排气筒编号	废气类型	废气收集点	收集方式	设备数量/台	周长 m	罩口设计高度 m	速度 m/s	计算风量 m ³ /h	设计风量 m ³ /h
DA001	有机废气	设备	集气罩	2	1	0.3	0.5	1188	2000

DA002	锡及其化合物、有机废气	设备	集气罩	3	2	0.3	0.5	7128	20000
			风管	1	直径 0.2m		10.5	1187	
DA003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设备	集气罩	13	1.5	0.3	0.5	11583	15000
DA004	有机废气	设备	风管	30	直径 0.1m		10.5	8910	10000
DA005	有机废气	设备	集气罩	6	1	0.3	0.5	3564	5000

(2) 废气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有机废处理措施“活性炭吸附”、“袋式除尘器”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HJ 1124-2020）中“活性炭吸附”、“袋式除尘”技术，因此，本项目废气治理技术可行。

活性炭吸附箱原理：当废气由风机提供动力，负压进入吸附箱后进入活性炭吸附层，由于活性炭吸附剂表面上存在着未平衡和未饱和的分子引力或化学键力，因此当活性炭吸附剂的表面与气体接触时，就能吸引气体分子，使其浓聚并保持在活性炭表面，此现象称为吸附。利用活性炭吸附剂表面的吸附能力，使废气与大表面的多孔性活性炭吸附剂相接触，废气中的污染物被吸附在活性炭表面上，使其与气体混合物分离，净化后的气体高空排放。活性炭吸附箱，是一种干式废气处理设备，由箱体和填装在箱体内的吸附单元组成。

袋式除尘器的工作原理是含尘气体由除尘器下部进气管道，经导流板进入灰斗时，由于导流板的碰撞和气体速度的降低等作用，粗粒粉尘将落入灰斗中，其余细小颗粒粉尘随气体进入滤袋室，由于滤料纤维及织物的惯性、扩散、阻隔、钩挂、静电等作用，粉尘被阻留在滤袋内，净化后的气体逸出袋外，经排气管排出。滤袋上的积灰用气体逆洗法去除，清除下来的粉尘下到灰斗，经双层卸灰阀排到输灰装置。滤袋上的积灰也可以采用喷吹脉冲气流的方法去除，从而达到清灰的目的，清除下来的粉尘由排

灰装置排走。

表 4-5 废气处理设施主要参数

对应排气筒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DA001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型式：卧式	1 套	定制
		规格/mm：1000*800*1200		
		活性炭种类：蜂窝活性炭		
		活性炭装填量：100kg		
		碘值：800		
		活性炭更换周期：1 次/30 天		
		处理风量：2000m ³ /h		
		停留时间：1s		
DA002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型式：卧式	1 套	定制
		规格/mm：3000*1200*1800		
		活性炭种类：蜂窝活性炭		
		活性炭装填量：500kg		
		碘值：800		
		活性炭更换周期：1 次/30 天		
		处理风量：20000m ³ /h		
		停留时间：1s		
DA004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型式：卧式	1 套	定制
		规格/mm：2000*1200*1500		
		活性炭种类：蜂窝活性炭		
		活性炭装填量：250kg		
		碘值：800		
		活性炭更换周期：1 次/30 天		
		处理风量：10000m ³ /h		
		停留时间：1s		
DA005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型式：卧式	1 套	定制
		规格/mm：1000*800*1200		
		活性炭种类：蜂窝活性炭		
		活性炭装填量：100kg		
		碘值：800		
		活性炭更换周期：1 次/30 天		
		处理风量：5000m ³ /h		
		停留时间：1s		
进口温度：25℃				

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深入开展涉 VOCs 治理重点工作核查的通知》（苏环办〔2022〕218 号）相符性分析：

表 4-6 与苏环办〔2022〕218 号文相符性对照表

序号	基本要求	相符性分析	是否相符
1	一、设计风量 涉 VOCs 排放工序应在密闭空间中操作或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收集,无法密闭采用局部集气罩的,应根据废气排放特点合理选择收集点位,按《排风罩的分类和技术条件》(GB/T16758)规定,设置能有效收集废气的集气罩,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	本项目涉 VOCs 排放的工序在密闭空间中操作,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废气、回流焊废气、焊接烟尘、切割粉尘、锡焊废气、注塑废气通过设备顶部集气罩收集。 涂覆、UV 固化废气、点胶废气通过与设备相连的风管收集。	是
2	三、气体流速 采用颗粒活性炭时,气体流速宜低于 0.60m/s,装填厚度不得低于 0.4m。活性炭应装填齐整,避免气流短路;采用活性炭纤维时,气体流速宜低于 0.15m/s;采用蜂窝活性炭时,气体流速宜低于 1.20m/s。	采用蜂窝活性炭,装填齐整,气体流速低于 1.20m/s。	是
3	四、废气预处理 进入吸附设备的废气颗粒物含量和温度应分别低于 1mg/m ³ 和 40°C,若颗粒物含量超过 1mg/m ³ 时,应先采用过滤或洗涤等方式进行预处理。	本项目无颗粒物进入吸附设备,有机废气通过管道接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管道较长,长约 10 米,可对废气温度起到降温效果,使废气温度低于 40°C。	是
4	活性炭对酸性废气吸附效果较差,且酸性气体易对设备本体造成腐蚀,应先采用洗涤进行预处理。	废气中无酸性废气。	是
5	五、活性炭质量 颗粒活性炭碘吸附值≥800mg/g,比表面积≥850m ² /g;蜂窝活性炭横向抗压强度应不低于 0.9MPa,纵向强度应不低于 0.4MPa,碘吸附值≥650mg/g,比表面积≥750m ² /g。	采用蜂窝活性炭,横向抗压强度大于 0.9MPa,纵向抗压强度大于 0.4MPa,活性炭碘含量不低于 800mg/g,比表面积≥750m ² /g。	是

由上表可知,有机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中活性炭吸附装置与苏环办〔2022〕218 号文相符。

(3) 废气达标分析

本项目各类废气排放标准及达标情况见表4-7。

表4-7废气排放及达标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排放状况			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标准来源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1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	1.6	0.003	0.023	60	3	达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标准
DA002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	0.2	0.004	0.028	60	3	达标	
DA003	颗粒物 排气筒	0.27	0.004	0.029	20	1	达标	
DA004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	0.2	0.002	0.012	60	3	达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标准
DA005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	1.8	0.009	0.066	60	3	达标	

(4) 排气筒合理性

新建项目拟新增1根排气筒,其设置情况见下表:

表4-8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气筒信息汇总表

污染源名称	排气量 (m ³ /h)	污染物种类	排放源参数			名称	编号	排放口类型	地理坐标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K)				经度	纬度
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废气	2000	非甲烷总烃	28	0.2	298.15	排气筒	DA001	一般排放口	119°56'56.413"	31°56'2.332"
回流焊、涂覆、UV固化废气	20000	非甲烷总烃	28	0.6	298.15	排气筒	DA001	一般排放口	119°56'56.413"	31°56'2.332"
焊接烟尘、切割粉尘、锡焊废气	15000	颗粒物	28	0.58	298.15	排气筒	DA001	一般排放口	119°56'56.413"	31°56'2.332"

点胶 废气	10000	非甲烷 总烃	28	0.48	298.1 5	排气 筒	DA00 1	一般 排放 口	119°56'5 6.413"	31°56'2. 332"
注塑 废气	5000	非甲烷 总烃	28	0.34	298.1 5	排气 筒	DA00 1	一般 排放 口	119°56'5 6.413"	31°56'2. 332"

①高度可行性分析

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要求“排放光气、氰化氢的排气筒高度不得低于25米，其他排气筒高度不得低于15米（因安全考虑或有特殊工艺要求的除外），具体高度以及与周围建筑物的相对高度关系应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

新建项目新增 DA001、DA002、DA003、DA004、DA005 排气筒不排放光气、氰化氢、氯气等，属于其他排气筒，高度均不低于28m，并设置采样平台及采样孔。因此本项目排气筒高度设置合理。

②数量可行性分析

拟建项目排气筒的设置数量严格按照生产设备分布来布置，为减少排气筒数量，项目按照“分类收集处理，统一排放”的原则布置排气筒。

综上，新建项目新增 DA001、DA002、DA003、DA004、DA005 排气筒的设置是合理的。

（5）无组织废气

新建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被捕集的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拟通过以下措施控制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

①合理设计送排风系统，提高各废气捕集率，尽量将废气收集集中处理，定期检查检验配套废气净化装置运行效果；

②加强车间四通排风，确保废气厂界达标排放；

③在项目生产中，对各生产线均采用密闭处理，采取预防为主的方针；

④加强管理，降低工作时间开、关门频率，尽量减少废气散逸；

⑤采取预防为主、清洁生产的方针，采用先进生产工艺，选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清洁原料；

⑥加强生产管理，增加员工意识，规范操作。

无组织废气采取上述有效措施控制后，可使厂界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锡及其化合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中表 3 标准。

1.3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相关规定, 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如下表所示:

表 4-9 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监测手段	采样点位置
废气	DA001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一年一次	采样监测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至 DA001 排气筒前设置 1 个监测点
	DA002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一年一次	采样监测	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至 DA002 排气筒前设置 1 个监测点
	DA003 排气筒	颗粒物	一年一次	采样监测	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至 DA003 排气筒前设置 1 个监测点
	DA004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一年一次	采样监测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至 DA004 排气筒前设置 1 个监测点
	DA005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一年一次	采样监测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至 DA005 排气筒前设置 1 个监测点
	厂界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一年一次	采样监测	厂界上风向设一个监测点, 下风向设 3 个监测点
	厂内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一年一次	采样监测	在厂房门窗或通风口、其他开口(孔)等排放口外 1m, 距离地面 1.5m 以上位置处进行监测。若厂房不完整(如有顶无围墙), 则在操作工位下风向 1m, 距离地面 1.5m 以上位置处进行监测。

1.4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推导技术导则》(GB/T39499-2020), 各类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按下式计算: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 L^D$$

式中: C_m ——标准浓度限值 (mg/m^3);

Q_c ——大气污染物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kg/h);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r——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L——卫生防护距离（m）。

按照无组织废气源强参数表，根据《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推导技术导则》（GB/T39499—2020）的有关规定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各参数取值见表 4-10。

表 4-10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 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注：*为建设项目计算取值。

项目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4-11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表

地点	污染物名称	平均风速 (m/s)	面源面积 (m ²)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评价标准 (mg/m ³)	卫生防护距离 (m)		最终防护距离 (m)
							L _#	L	
生产车间	颗粒物	2.1	4876.78	0.00004	0.0003	0.45	0.0005	50	100
	非甲烷总烃	2.1	4876.78	0.02	0.145	2.0	0.13	50	

根据《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推导技术导则》（GB T 39499-2020）6 规定“当企业某生产单元的无组织排放存在多种特征大气有害物质时，如果分别推导出的卫生防护距离初值在同一级别时，则该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终值应提高一级”，故本项目应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勘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等敏感保护目标，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设置要求，今后也不得在此防护距离内建设环境敏感目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1.5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各废气产生源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均较小，且配备了可行的废气处理装置，废气有效收集，废气捕集效率高，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均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在正常工况下，各废气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综上，本项目在严格落实各项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的前提下，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边影响较小。

2、废水

2.1 废水产生源强核算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仅有员工生活污水产生，参照《常州市农业、林牧渔业、工业、生活和服务业用水定额》（2021年修订）--其他居民服务业（城市），人均生活用水量为120L/d~150L/d，本项目人均生活用水量以120L/d计，本项目职工定员600人，年工作300天，则员工生活用水量约21600m³/a，产污系数取0.9，则员工生活污水量约19440m³/a，其中主要污染物为：pH：6.5~9.5、COD 400mg/L、SS 250mg/L、氨氮 30mg/L、总氮 50mg/L、总磷 5mg/L，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达标排放武南河。

本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12。

表 4-12 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废水名称	废水量(m ³ /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浓度(mg/L)	污染物产生量(t/a)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浓度(mg/L)	污染物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19440	pH	6.5~9.5		化粪池 (依托)	6.5~9.5		接管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
		COD	400	7.776		400	7.776	
		SS	250	4.86		250	4.86	
		氨氮	30	0.583		30	0.583	
		总氮	50	0.972		50	0.972	
		总磷	5	0.097		5	0.097	

2.2 废水治理措施

(1) 排水体制

厂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雨水依托厂区现有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就近排入地表水体。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员工生活污水 19440m³/a 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达标排放武南河。

(2) 接管水质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排放量约 19440m³/a，接管排放的水质为 pH：6.5~9.5、COD：400mg/L、SS：250mg/L、氨氮：30mg/L、总氮：50mg/L、总磷：5mg/L，可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即: pH: 6.5~9.5、COD≤500mg/L、SS≤400mg/L、氨氮≤45mg/L、总氮≤70mg/L、总磷≤8mg/L, 可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尾水最终排入武南河。

(3) 接管容量可行性分析

武南污水处理厂位于武进高新区, 占地 252 亩, 总设计规模 10 万吨/日, 收集服务范围为高新区、大学城、南夏墅、礼嘉、洛阳、前黄六个片区, 共 173 平方千米。一期工程规模 4 万吨/日, 于 2009 年 5 月 19 日正式进水试运。二期扩建及改造工程规模 6 万吨/日, 配套污水管网 155 公里, 于 2013 年 2 月开工, 目前已调试运行完毕, 达标出水。工艺采用选择厌氧池+Carrousel 氧化沟+二沉池+高密度澄清池+V 型滤池工艺+ClO₂ 消毒, 出水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的排放要求。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约 64.8m³/d, 占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量比例极小, 因此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可接纳本项目的废水。

(4) 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武南污水处理厂采用厌氧+Carrousel1200 氧化沟+高密度澄清池+V 型滤池工艺。回用河道处理工程采用人工湿地系统, 其处理工艺为表面流失地一级潜流失地-氧化塘-二级潜流失地-氧化塘工艺。处理工艺灵活, 有相当的抗冲击负荷能力, 对于除磷、脱氮有较好的处理效果。全厂接管排放的废水水质比较简单, 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总氮, 各污染物接管排放浓度均能满足武南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要求。武南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见图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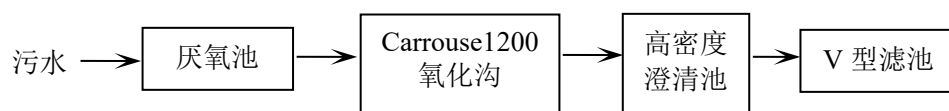


图 4-1 武南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图

综上所述, 本项目生活污水预处理后接管排入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可行、可靠。

(5) 管网可达性分析

武南污水处理厂的管网已从一期规划的 93km 扩大到 338.4km 扩大了高新

区、礼嘉镇、遥观镇、洛阳镇的范围，新建马杭南片、沟南工业园区、调度工程（夏城路、永胜路）。本项目所在地属于湖塘镇，在该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内。根据调查，本项目所在地已敷设污水干管。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完全可以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6）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雨污排放口依托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现有的雨水、污水排放口（接管口），不单独设雨水、污水排放口（接管口），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排水已实施“雨污分流”，污水接管口、雨水接管口根据江苏省环保厅《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进行规范化设置。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活污水预处理后接管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可行、可靠。

（7）污染防治可行技术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942-2018）要求，设置污染防治设施。具体污染防治可行技术要求见表 4-13。

表 4-13 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情况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 (HJ942-2018)			实际污染防治措施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废水类别	污染物项目	推荐污染防治设施		
生活污水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等	一级处理（过滤、沉淀、气浮、其他）	化粪池（依托）	是

2.3 废水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中表 1 要求，安排监测计划。具体监测要求见表 4-14。

表 4-14 废水污染源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及最低监测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监测单位
废水	污水接管总排口	pH、COD、SS、氨氮、总氮、总磷	1 次/年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

2.4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厂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雨水依托厂区现有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就近排入地表水体。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员工生活污水 19440m³/a 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达标排放武南河。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的要求，本项目废水为间接排放，据此判断本项目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因此仅对接收本项目废水的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可行性分析。根据“污染防治措施”章节的分析，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可接纳本项目的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10.2 需明确给出污染源排放量核算结果，填写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信息表。”具体信息见下表：

表 4-15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型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pH、COD、SS、NH ₃ -N、TP、TN	接管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TW001	化粪池（依托）	/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口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口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口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口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4-16 本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万 m ³ /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119°56'56.413"	31°56'2.332"	1.944	接管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8:00-24:00	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	pH	6~9
2									COD	40
3									SS	10
4									NH ₃ -N	3 (5) [2]
5									TP	0.3
6									TN	10 (12) [2]

注：[1]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每年 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排放限值。

表 4-17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议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pH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6.5~9.5
		COD		500
		SS		400
		NH ₃ -N		45
		TP		8
		TN		70

表 4-18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t/d)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pH	6.5~9.5	/	/
		COD	400	0.02592	7.776
		SS	250	0.0162	4.86
		NH ₃ -N	30	0.0019	0.583
		TN	50	0.00324	0.972
		TP	5	0.000324	0.097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7.776
		SS			4.86
		NH ₃ -N			0.583
		TN			0.972
		TP			0.097

3、噪声

3.1 噪声源情况

本项目主要新增高噪声设备为正实镗雕机（1台）、打包机（1台）、三轴焊接机（6台）、双Y轴螺丝机（4台）、四轴螺丝机（3台）、铣刀分板机（1台）、V-cut自动分板机（1台）、五轴焊接机（1台）、焊接机（3台）、分板机（1台）、电动式振动试验台（1台）、永磁变频螺杆式空压机（3台）、制氮机（1台）、振动台（1台）、震动测试台 QD-600-2（1台）、注塑机（6台）、风机（5台）等，单台设备噪声源强为70~85dB（A）。

本项目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见表4-19。

表4-19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功率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边界距离/m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生产车间	正实镗雕机	70	隔声、减振	25	15	20	15	全天	15	46.5	1m
	打包机	70		60	15	20	15		15	46.5	
	三轴焊接机	75		30	20	10	20		15	56.8	
	双Y轴螺丝机	70		40	30	15	20		15	46.5	
	四轴螺丝机	70		10	40	15	10		15	42.7	
	铣刀分板机	80		70	10	15	10		15	60.0	
	V-cut自动分板机	75		55	30	15	20		15	45.5	
	五轴焊接机	75		35	20	10	20		15	49.0	
	焊接机	80		30	25	10	25		15	63.2	
	分板机	80		40	35	15	15		15	49.1	
	电动式振动试验台	80		70	40	1.5	10		15	48.0	
	永磁变频螺杆式空压机	80		70	10	1.5	10		15	64.8	
	制氮机	80		70	10	1.5	10		15	60.0	
	振动台	80		70	45	1.5	5		15	46.9	
	震动测试台 QD-600-2	80		70	45	1.5	5		15	46.9	
	注塑机	80		30	40	1.5	10		15	55.7	
风机	85	80	49	1	1	25	58.2				

*注：空间相对坐标以生产车间的西南角为原点（0，0，0）

3.2 降噪措施情况

建设单位拟选用质量好、噪声低、振动低的设备，并采用“闹静分开”和“合理布局”的原则，对机械噪声采取隔声、减震、安装隔声垫等措施降噪，预计总降噪效果可达 15-20dB（A）。

3.3 声环境影响分析

（1）预测模式

噪声预测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附录 B.1 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型，本项目设备声源均为室内声源，本次预测将室内声源等效成室外声源，然后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预测点出的 A 声级。

①室外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模型（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附录 A 户外声传播的衰减）

在环境影响评价中，应根据声源声功率级，计算预测点的声级。已知声源的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预测点处声压级 $L_p(r)$ 按下式计算：

$$L_p(r) = L_w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w ——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分别指几何发散、大气吸收、地面效应、障碍物屏蔽、其他多方面引起的衰减量，dB，衰减项计算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附录 A.3 相关模式计算。

②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如图 4-4 所示，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TL —— 隔墙 (或窗户)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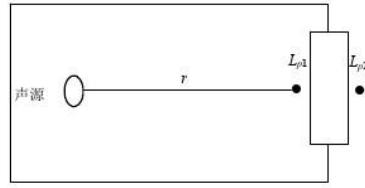


图 4-2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也可按下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Q —— 指向性因素; 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 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 房间常数; $R = S\alpha / (1-\alph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距离, m。

然后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式中:

$L_{p1i}(T)$ ——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1ij} ——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 dB;

N —— 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 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然后按下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2）预测结果

选择项目东、南、西、北厂界作为预测点，进行噪声影响预测，具体预测结果见表 4-20。

表 4-20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表 单位：dB（A）

预测点	噪声源	源强	厂房距厂界距离[1] (m)	几何发散衰减	大气吸收衰减	在预测点的等效 A 声级贡献值	最终叠加贡献值
东厂界	生产车间	80	15	23.52	0.02	56.45	57.22
	风机	85	60	35.56	0.09	49.34	
南厂界	生产车间	80	120	41.58	0.18	38.23	44.42
	风机	85	120	41.58	0.18	43.23	
西厂界	生产车间	80	200	46.02	0.3	33.67	36.68
	风机	85	200	46.02	0.3	33.67	
北厂界	生产车间	80	20	26.02	0.03	53.94	54.93
	风机	85	70	36.90	0.11	47.98	

注：[1]该距离为本项目所在厂房中心到厂界的距离。

由上表可知，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经合理布局、消声、减振、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后，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对应标准限值，即：昼间噪声值≤60dB（A），夜间噪声值≤50dB（A）。

因此，建设项目噪声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噪声防治措施可行。建设项目必须重视设备噪声治理，确保边界噪声达标，不得影响周围居民正常生活。

3.4 噪声监测要求

本项目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中“5.4.2 厂界环境噪声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监测，夜间生产的要监测夜间噪声”要求，

安排监测计划。具体监测要求见表 4-21。

表 4-21 噪声污染源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及最低监测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监测单位
噪声	厂界外 1 米	连续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	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

4、固体废物

4.1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

(1) 项目固废产生源强核算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

(一) 员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定员 60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算，产生量为 90t/a，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二) 固废

1) 不合格品 (S1)：本项目 SPI 检测工序筛选出锡膏印刷不合格的不合格品。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约占产品的 0.5%。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单套产品约 40g，则产品总产量约 600t (1500 万套×40g/套=600t)，则不合格品产生量约为 3t/a。

2) 不合格品 (S2)：本项目 AOI 检测工序产生不合格品。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约占产品的 0.5%。根据前文，产品总产量约 600t，则不合格品产生量约为 3t/a。

3) 边角料 (S3)：分板 (切割) 工序产生边角料，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单套产品约产生边角料 8.5g，产品总产量为 1500 万套，则边角料总产生量为 127.5t (1500 万套×8.5g=127.5t)。

4) 焊渣 (S4)：锡焊过程中会产生焊渣，焊渣的产生量约为锡丝的 1%，锡丝的总年耗量为 1.73t/a，则焊渣的产生量约为 0.02t/a。

5) 不合格品 (S5)：本项目测试工序产生不合格品。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约占产品的 0.5%。根据前文，产品总产量约 600t，则不合格品产生量约为 3t/a。

6) 废包装容器 (S6)

本项目原料使用会产生废包装容器，重量约为 1.075t/a，本项目废包装容器产生量见下表 4-22。

表 4-22 各类废包装桶产生情况

原料种类	用量 (t)	包装规格	废包装容器数量 (个)	单个重量 (kg)	废包装容器重量 (t)
538 硅胶	8	50ml/管、 2600ml/桶	4、3	0.5、3	0.011
锡膏	2.5	500kg/桶	5	3	0.015
三防漆	480L (0.44t)	5L/桶	96	3	0.288
75%酒精	80L (0.064t)	20L/桶	4	3	0.012
75%酒精	350L (0.276t)	2.5L/桶	140	3	0.42
聚氨酯密封胶 A 组分	1.35	25kg/桶	54	3	0.162
聚氨酯密封胶 B 组分	1.35	25kg/桶	54	3	0.162
9539B 热熔胶	0.3	30ml/支	10	0.5	0.005
合计					1.075

7) 废活性炭 (S7)：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使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将排污单位活性炭使用更换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1〕218号），根据活性炭更换周期的计算公式：

$$T = m \times s \div (c \times 10^{-6} \times Q \times t)$$

式中：T——更换周期，天；

M——活性炭的用量，kg；

S——动态吸附量，%；（一般取值 10%）；

C——活性炭削减的非甲烷总烃浓度，mg/m³；

Q——风量，单位m³/h；

t——运行时间，单位h/d。

DA001 排气筒活性炭参数为：m=210kg，s=10%，c=14.4mg/m³，Q=2000m³/h，t=24h/d，经计算，活性炭更换周期为 30 天，一年更换约 10 次。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2.1t/a，则 DA001 排气筒废活性炭产生总量为 2.306t/a。

DA002 排气筒活性炭参数为：m=260kg，s=10%，c=1.8mg/m³，Q=20000m³/h，t=24h/d，经计算，活性炭更换周期为 30 天，一年更换约 10

次。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2.6t/a，则 DA001 排气筒废活性炭产生总量为 2.856t/a。

DA004 排气筒活性炭参数为： $m=110\text{kg}$ ， $s=10\%$ ， $c=1.5\text{mg/m}^3$ ， $Q=10000\text{m}^3/\text{h}$ ， $t=24\text{h/d}$ ，经计算，活性炭更换周期为 30 天，一年更换约 10 次。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1.1t/a，则 DA001 排气筒废活性炭产生总量为 1.21t/a。

DA005 排气筒活性炭参数为： $m=600\text{kg}$ ， $s=10\%$ ， $c=16.6\text{mg/m}^3$ ， $Q=5000\text{m}^3/\text{h}$ ， $t=24\text{h/d}$ ，经计算，活性炭更换周期为 30 天，一年更换约 10 次。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6t/a，则 DA001 排气筒废活性炭产生总量为 6.595t/a。

综上所述，废活性炭总产生量为 12.967t/a。

8) 废抹布 (S8)：本项目酒精擦拭产生废抹布，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产生总量约为 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5 年版)》。

9) 废布袋 (S9)：本项目袋式除尘器废布袋定期更换，一个月更换一次，单次废布袋重约 0.1t，则废布袋总产生量为 1.2t/a。

10) 除尘灰 (S10)：本项目废气处理过程会产生除尘灰，根据前文，本项目除尘灰产生量为 0.257t/a。

(2)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和《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的规定，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4-23。

表 4-23 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果皮、纸屑	90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2	不合格品	SPI检测	固态	线路板	3	√	/	
3	不合格品	AOI检测	固态	线路板	3	√	/	
4	边角料	分板 (切割)	固态	纱布	127.5	√	/	
5	焊渣	锡焊	固态	锡膏	0.02	√	/	
6	不合格品	测试	固态	线路板	3	√	/	
7	废包装容器	原料使用	固态	废包装容器	1.075	√	/	
8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废活性炭	12.967	√	/	
9	废抹布	酒精擦拭	固态	废抹布	0.2	√	/	
10	废布袋	废气处理	固态	废布袋	1.2	√	/	
11	除尘灰	废气处理	固态	颗粒物	0.257	√	/	

(3)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见表 4-22，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_T39198-2020）、《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该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需进一步开展危险废物特性鉴别的，列出建议开展危险特性鉴别指标。

表 4-24 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定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果皮 纸屑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进行鉴别，不需要进一步开展危险废物特性鉴别	/	99 其他废物	/	90
2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SPI检测	固态	线路板		/	SW17 可再生类废物	900-008-S17	3
3	不合格品		AOI检测	固态	线路板		/	SW17 可再生类废物	900-008-S17	3
4	边角料		分板（切割）	固态	纱布		/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900-099-S59	127.5
5	焊渣		锡焊	固态	锡膏		/	99 其他废物	/	0.02
6	不合格品		测试	固态	线路板		/	SW17 可再生类废物	900-008-S17	3
7	废抹布		酒精擦拭	固态	废抹布			99 其他废物	/	0.2
8	废布袋		废气处理	固态	废布袋			99 其他废物	/	1.2
9	除尘灰		废气处理	固态	颗粒物			99 其他废物	/	0.257
10	废包装容器		危险废物	原料使用	固态		废包装容器	T, I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11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废活性炭		T	HW49 其他废物	900-039-49	12.967

本项目危险固废汇总见下表 4-25。

表 4-25 危险废物汇总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贮存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包装容器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1.075	原料使用	固态	废包装容器	废包装容器	3 个月	3 个月	T, I	危废仓库暂存
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	900-039-49	12.967	废气处理	固态	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	3 个月	3 个月	T	

4.2 固体废物贮存及利用处置情况

(1) 危险固体废物

①危废处置方式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进行鉴别,本项目危险废物为:废包装容器(HW49其他废物)、废活性炭(HW49其他废物),需要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无害化处置,在项目投产前落实危险废物处置途径,签订危废处理合同。

②贮存场所(设施)

<1>危险废物贮存能力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拟在生产车间内设1个危废仓库,占地面积约26.5m²。建成后全厂危废暂存情况见下表4-26。

表 4-26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及贮存可行性分析表

危废名称	产生量 (t/a)	最大贮存量 (t)	贮存期限	收集容器	单个容器占地面积 (m ²)	单个容器最大收集量 (t)	叠放层数	所需面积 (m ²)	拟建面积 (m ²)	是否满足贮存要求
废包装容器	1.075	0.5	3 个月	防漏托盘	1	0.1	1	5	26.5	是
废活性炭	12.967	2	3 个月	防漏胶袋	1	0.5	1	4		

根据上表核算，企业设置 26.5m² 危废仓库可满足危废暂存需求。

<2>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新增的危废仓库必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设置，并做到以下几点：

- 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建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设置贮存场所，并根据需要选择贮存设施类型；
- 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环境风险等因素，确定贮存设施或场所类型和规模；
- 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要求进行分类贮存，且应避免危险废物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接触；
- 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措施减少渗滤液及其衍生废物、渗漏的液态废物（简称渗滤液）、颗粒物、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等污染物的产生，防止其污染环境；
- 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产生的液态废物和固体废物应分类收集，按其环境管理要求妥善处理；
- 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应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 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 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

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应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设置，并做到以下几点：

- 危险废物的收集应根据危险废物产生的工艺特征、排放周期、危险废物特性、废物管理计划等因素制定收集计划。

- 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应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防爆、防火、防中毒、防感染、防泄漏、防飞扬、防雨或其它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 危险废物收集时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因素确定包装形式。

-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

- 贮存危险废物时应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每个贮存区域之间宜设置挡墙间隔，并应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尘装置。

③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1>危废内部转运作业应满足以下要求：

- 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应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防爆、防火、防中毒、防感染、防泄漏、防飞扬、防雨或其它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 危废内部转运应综合考虑厂区的实际情况确定转运路线，尽量避开办公区和生活区。

- 危废内部转运作业应采用专用的工具，参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附录 B 填写《危险废物厂内转运记录表》。

<2>危废运输

- 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 危险废物公路运输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3 年第 13 号）、JT617 以及 JT618 执行。

●运输单位在承运危险废物时，应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 GB18597 附录 A 设置标志。

●危险废物公路运输时，运输车辆按 GB13392 设置车辆标志。铁路运输和水路运输危险废物时应在集装箱外按 GB190 规定悬挂标志。

●危险废物运输时的中转、装卸过程应遵守如下技术要求：

装卸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装卸剧毒废物应配备特殊的防护装备；

装卸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

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隔离设施，液态废物装卸区应设置收集槽和缓冲罐。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为不合格品（S17 可再生类废物）、边角料（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焊渣（99 其他废物）、废抹布（99 其他废物）、废布袋（99 其他废物）、除尘灰（99 其他废物），定期外售综合利用处理，企业在生产车间内设置的 100m² 一般固废仓库，可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需求。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明确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本标准，一般固废仓库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时，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可得到有效处置。

4.3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1) 危险固废

1)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生产车间内设 1 个危废仓库，占地面积约 26.5m²，可满足危废暂存需求。危废仓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设置，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渗”，且贮存场所大小满足危废暂存及周转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强化废物产生、收集、贮运、各环节的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杜绝固废在包装、运输过程中在厂区内的散失、渗漏。同时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以降低危险固体废物散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危废运输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承运，并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15年]第9号）、JT617以及JT618执行，发生散落和泄漏的可能性极小，对运输沿线的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3) 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进行鉴别，本项目危险废物为：废包装容器（HW49其他废物）、废活性炭（HW49其他废物），需要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无害化处置，在项目投产前落实危险废物处置途径，签订危废处理合同，并报常州市武进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2) 一般固废及生活垃圾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为不合格品（S17可再生类废物）、边角料（SW59其他工业固体废物）、焊渣（99其他废物）、废抹布（99其他废物）、废布袋（99其他废物）、除尘灰（99其他废物），定期外售综合利用处理；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定期清运，可得到有效处置。

根据“污染防治措施”，建设项目产生的各项固废均可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处置率达100%，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本项目已评价产生的固体废物种类、数量、来源和属性，论述贮存、转移和利用处置方式合规性、合理性，提出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与《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环办〔2024〕16号）》相符。

5、地下水、土壤

5.1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从事助动车零部件的制造，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项目属于IV类项目，无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为了保护地下水，采取措施从源头上控制对其污染。从设计、管理中防

止和减少污染物料的跑、冒、滴、漏而采取的各种措施，主要措施包括工艺、管道、设备、土建、给排水、总图布置等防止污染物泄漏的措施。

运行期严格管理，加强巡检，及时发现液态物料泄漏；一旦出现泄漏及时处理，检查检修设备，将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

针对可能对地下水造成影响的各环节，按照“考虑重点，辐射全面”的防腐防渗原则，危废仓库等设置为重点防渗区，防渗系数小于 $1 \times 10^{-10} \text{cm/s}$ ，其余为简单防渗区。生产装置选择耐腐蚀的设备、管道及阀门，避免废水、废液的跑冒滴漏；固废堆场在做好地面防渗、耐腐蚀处理的同时，需设置隔离设施以及防风、防晒和防雨设施。

综上所述，采取以上污染防治措施后，建设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

5.2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土壤污染物的来源不同，可将土壤污染物分为废水污染型、废气污染型、固体废物污染型、农业污染型和生物污染型。

(1)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达标排放武南河，因此不涉及地面漫流影响。

(2) 大气沉降主要考虑重点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特别是二噁英，典型行业有铅蓄电池和危废焚烧等）、难降解有机污染物（苯系物等）以及最高法司法解释中规定的（主要有危废、剧毒化合物、重金属、农药等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故可能以大气沉降的形式对周围土壤环境造成影响，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较小，故对土壤环境影响极为有限，因此不考虑大气沉降影响。

(3)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包装容器、废活性炭。若固体废物不考虑设置废物堆放处或者没有适当的防漏措施，其中的有害组分很容易经过风化、雨水淋溶、地表径流的侵蚀，产生有毒液体渗入土壤，杀死土壤中的微生物，破坏微生物与周围环境构成系统的平衡，导致草木不生，对于耕地则造成大面积的减产。同时这些水分经土壤渗入地下水，对地下水水质也造成

污染。本项目拟建一个 26.5m² 危废仓库，用于暂存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危废仓库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防扬散、防淋溶、防流散、防渗漏、防腐蚀。因此，项目运行期可有效避免由于固废的泄漏而造成土壤环境的污染。

综上所述，项目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在本项目危废仓库等区域采取防渗处理的情况下，不会对地块土壤产生直接污染，土壤环境影响可接受。企业应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进一步完善生产车间及危废仓库的地面的防腐防渗工作，设置危废仓库为重点防渗区，其他区域为一般防渗区；建设单位在正式投产后将及时建立应急管理机制，防止由于突发事件引发的土壤环境污染。

5.3 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1）生产车间内应有防泄漏措施及应急处理设施，防止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可能性降到最低限度。危废仓库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防扬散、防淋溶、防流散、防渗漏、防腐蚀。厂区道路进行地面硬化。

（2）运行期严格管理，加强巡检，及时发现液态物料泄漏；一旦出现泄漏及时处理，检查检修设备，将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

（3）划分污染防治区，设置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危废仓库为重点防渗区，其他区域为一般防渗区。

重点防渗区防渗措施为：底层铺设 10cm~50cm 厚成品水泥混凝土，中层铺设 1cm~5cm 厚的成品普通防腐水泥，上层铺设 0.1mm~0.2mm 厚的环氧树脂涂层。通过上述措施可使重点污染区各单元防渗层防渗性能相当于 2mm 厚渗透系数为 10^{-10} cm/s 的防渗层，保证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重点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防渗剖面见图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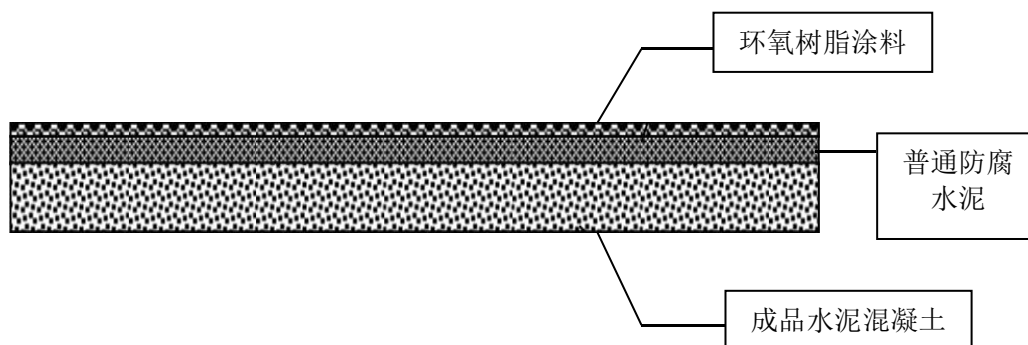


图 4-3 重点区域防渗层剖面图

一般防渗区防渗措施为：底层铺设 10cm~15cm 厚成品水泥混凝土，中层铺设 1cm~5cm 厚的成品普通防腐水泥。通过上述措施可使一般污染区各单元防渗层防渗性能相当于 1.5m 厚粘土层，保证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text{cm/s}$ ，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一般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在认真落实本章所提措施，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废水等污染物的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和土壤，因此，项目不会对区域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6、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绿化依托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现有绿化，绿化覆盖率可达 10%以上，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7、环境风险

7.1 环境风险分析

（1）风险源调查

根据危险物质数量和分布情况、生产工艺特点，确定危险物质 538 硅胶、锡膏、三防漆、75%酒精、聚氨酯密封胶 A 组分、聚氨酯密封胶 B 组分、9539B 热熔胶、废包装容器、废活性炭。

（2）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中规定，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

量的比值 Q。在不同园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quad (C.1)$$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 q/Q 值计算见表 4-27。

表 4-27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值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_n/t	临界量 Q_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538 硅胶		/	0.8	100	0.008
2	锡膏		/	0.25	100	0.0025
3	三防漆		/	48L (0.044t)	100	0.00044
4	75%酒精		/	430L (0.34t)	500	0.00068
5	聚氨酯密封胶 A 组分		/	1.35	100	0.0135
6	聚氨酯密封胶 B 组分		/	1.35	100	0.0135
7	9539B 热熔胶		/	0.3	100	0.003
8	危险废物	废包装容器	/	0.5	100	0.005
9		废活性炭	/	2	50	0.04
项目 Q 值 Σ						0.08662

根据核算， $Q=0.08662$ ($Q < 1$)，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3）环境风险评价等级确定

本项目风险潜势为I，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可知，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4）环境风险识别

1) 物质危险性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及《危险化学品

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为 538 硅胶、锡膏、三防漆、75%酒精、聚氨酯密封胶 A 组分、聚氨酯密封胶 B 组分、9539B 热熔胶、废包装容器、废活性炭,存在于原材料仓、危废仓库中。

2)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

根据本项目特点,本项目的环境风险主要存在于储运部分,因此本次风险评价将拟建项最主要的危险性是储运物料的泄漏、逸散而产生的火灾、爆炸事故。仓库中若违章将禁忌类物料混存、储存目的风险源将重点考虑储运工程。

储存区场所温度高、通风不良,不能符合物料相应的仓储条件,可引发火灾、爆炸事故。在仓储物料的装卸、搬运过程中若操作不当,可因包装容器的破损造成物料的泄漏引发事故。

(5) 环境风险分析

1) 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危险物质泄漏、火灾爆炸事故等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项目涉及可燃液体遇明火等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引起未燃烧完全或次生的 CO 排放至大气环境中,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从而造成对厂外环境敏感点和人群的影响。

2) 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

火灾、爆炸事故发生时,风险物质燃烧生成的有害燃烧产物进入消防废水。消防废水处理不当而排入附近地表水体时,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周边水体水质,进而影响水生生物的生存。

3) 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风险物质在储存或厂内转移过程中由于操作不当、包装容器的破裂等原因而泄漏,将对地下水环境产生污染,破坏地下水环境。

4) 对土壤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危险物质等在储存或厂内转移过程中由于操作不当、包装容器的破裂等原因而泄漏,在地表防渗措施不到位的情况下,物料可能渗入地表污染土壤,破坏周边土壤环境。

7.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 设计中采用的安全防范措施

设计中严格执行国家、行业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法规和标准规范。

①完善备用电系统。为了防止因停电而造成事故性排放的发生，必须配套完善备用电系统，采用双电路供电，瞬时切换，以保证对生产的正常运行。

②按区域分类有关规范划分危险区。危险区内安装的电器设备应按照相应的区域等级采用防爆级，所有的电气设备均应接地。对主要生产工段的装置采用集散控制系统，设置检测点、报警和联锁系统，提高控制水平，减少因手工操作带来的失误，确保生产安全进行。

③设备布置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防火防爆的规范、规定，设备之间保证有足够的安全距离，并按要求设计消防通道。对易燃物料输装的管道、设备采取静电接地，仓库与生产装置的间距符合安全规定，对高大厂房设置避雷装置。

④对主要生产工段的装置采用集散控制系统，设置检测点、报警和联锁系统，提高控制水平，减少因手工操作带来的失误，确保生产安全进行。

2) 生产过程中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建立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制定完善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生产检查制度、禁火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规定、仓库安全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等，必须切实加强安全管理，提高事故防范能力。员工实行持证上岗。

②易燃生产装置区、管道等危险区域设置永久性《严禁烟火》标志，按照《工业管路的基本识别色和识别符号》的规定对化工装置刷色和作符号，并涂标志色。

③严格执行有关防雷、防静电、防火、防爆、防潮的规定、规程和标准，维修人员经常巡视生产现场，并严格按照维修制度对各生产设备、设施、管道、阀门、法兰等定期检查，及时发现隐患，维护维修，同时，关键设备实行定期大修制度。避免因腐蚀、老化或机械等原因，造成有毒有害物质的泄漏及废物的超标排放，引起环境污染和人员伤害。

④涉及易挥发有害物质的生产车间和现场原料储存区安装自动报警设备，对具有高危害设备、关键设备设置保险措施，并按规定配备齐全应急救

援设施。

3) 贮存过程中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易燃危险化学品应储存在阴凉、通风区域内；远离火种、热源和避免阳光直射；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消防器材；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要设置“危险”、“禁止烟火”、“防潮”等警示标志。

②各种物料应按其相应堆存规范堆置，禁止堆叠过高，防止滚动。

③原材料仓和危废仓库存放危险物质，为防止泄漏造成污染，应在仓库内采用混凝土防渗；危废仓库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设置。

4) 事故应急对策措施

少量泄漏：尽可能采用不产生冲击、静电火花的工具进行泄漏物的回收，将泄漏物收集在密闭容器内，用砂土、活性炭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残液，也可以用不燃性分散剂制成的乳液刷洗。

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汽灾害。喷雾状水冷却和稀释蒸汽，保护现场人员。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理。

5) 涉爆粉尘判别

根据《工贸行业重点可燃性粉尘目录（2015版）》和《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万套助动车零部件项目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报告》可知，本项目分板（切割）工序产生少量PCB板粉尘，经供应商提供的材质阻燃测试报告显示，该材质具有阻燃性，并且产生的粉尘量较少，有效收集并定期清理，因此不按涉爆粉尘评估。

7.3 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表 4-28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万套助动车零部件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	(常州市)	(武进)区	湖塘镇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11号楼
地理坐标	经度	E 120° 0' 18.668"	纬度	N 31° 42' 15.681"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538 硅胶、锡膏、三防漆、75%酒精、聚氨酯密封胶 A 组分、聚氨酯密封胶 B 组分、9539B 热熔胶等；原材料仓及设备；废包装容器、废活性炭；危废仓库。			

<p>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p>	<p>大气：危险物质泄露、火灾爆炸事故等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排放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项目涉及可燃液体遇明火等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引起未燃烧完全或次生的 CO 排放至大气环境中，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从而造成对厂外环境敏感点和人群的影响。</p> <p>地表水：火灾、爆炸事故发生时，危险物质燃烧生成的有害燃烧产物进入消防废水。消防废水处理不当而排入附近地表水体时，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周边水体水质，进而影响水生生物的生存。</p> <p>地下水：本项目危险物质在储存或厂内转移过程中由于操作不当、原料桶破裂等原因而泄露，将对地下水环境产生污染，破坏地下水环境。</p>
<p>风险防范措施要求</p>	<p>企业需要加强日常的运行管理，特别注重装置区、固废区、仓库等地方，加强员工风险防范意识，培训员工应急技能，相应的应急器材和物资要到位，确保发生事故能及时处置。</p>
<p>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p>	<p>本项目风险潜势小于 1，环境风险影响较小。企业在做好相应风险防范措施前提下，风险可防控。</p>
<p>本项目风险物质为 538 硅胶、锡膏、三防漆、75%酒精、聚氨酯密封胶 A 组分、聚氨酯密封胶 B 组分、9539B 热熔胶、废包装容器、废活性炭，存在于原材料仓、生产设备及危废仓库中，意外情况下一旦发生泄漏，对周围环境会产生一定的影响；在加强管理和严格规范操作，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的风险事故发生概率较小，风险可防控。</p> <p>8、电磁辐射</p> <p>本项目无电磁辐射相关设备。</p>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排气筒 (钢网清洗、酒精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吸附+28m 高 DA001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
	DA002 排气筒 (回流焊、涂覆、UV 固化废气)		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	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28m 高 DA002 排气筒	
	DA003 排气筒 (焊接烟尘、切割粉尘、锡焊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	袋式除尘器+28m 高 DA003 排气筒	
	DA004 排气筒 (点胶废气)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吸附+28m 高 DA004 排气筒	
	DA005 排气筒 (注塑废气)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吸附+28m 高 DA005 排气筒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标准
	面源 (生产车间)	未捕集的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表 3 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标准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19440m ³ /a		pH、COD、SS、NH ₃ -N、TP、TN	化粪池 (依托)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声环境	正实镭雕机、打包机、焊接机、风机等设备		噪声	厂房隔声、消声减振基础,降噪 15-20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对应标准限值
电磁辐射	无		—	—	—
固体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进行鉴别,本项目危险废物为:废包装容器、废活性炭,需要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无害化处置,在项目投产前落实危险废物处置途径,签订危废处理合同,并报常州市武进区				

	<p>生态环境局备案。</p> <p>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为不合格品、边角料、焊渣、废抹布、废布袋、除尘灰，定期外售综合利用处理；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定期清运，可得到有效处置。</p> <p>根据“污染防治措施”，建设项目拟在生产车间内设4个各25m²一般固废仓库（共100m²）、1个26.5m²危废仓库，产生的各项固废均可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处置率达100%，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从设计、管理方面防止和减少污染物料的跑、冒、滴、漏，主要措施包括：</p> <p>（1）严格按工艺要求稳定工艺操作，减少无序排放。</p> <p>（2）原料、产品使用完毕后，将连接管中余料放入容器内回收，严禁泄漏到地下。</p> <p>（3）加强各物料机泵的维护保养，定期检修，绝不能带“病”作业。</p> <p>（4）运行期间严格管理，加强巡检，及时发现各阀门、液位计、流量计等液态物料泄漏；一旦出现泄漏及时处理，检查检修设备，将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p> <p>（5）固废堆场在做好地面防渗、耐腐蚀处理的同时，需设置隔离设施以及防风、防晒和防雨设施。</p> <p>（6）生产装备符合相关清洁生产标准中国内清洁生产先进要求，设备运行无故障。</p>
<p>生态保护措施</p>	<p>本项目绿化依托湖塘科技产业园南区现有绿化，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企业需要加强日常的运行管理，特别注重装置区、固废区、仓库等地方，加强员工风险防范意识，培训员工应急技能，相应的应急器材和物资要到位，确保发生事故能及时处置。企业应对项目重点环保设施以及项目安全进行安全风险辨识，开展安全评估。</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1）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台账等，加强管理及设备维护，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环保意识；</p> <p>（2）及时做好排污许可证的变更；</p> <p>（3）按要求进行自行监测；</p> <p>（4）做好危废的管理工作，完成危废管理平台的申报工作，做好危废的管理台账。</p>

六、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划，选址合理，工艺成熟，符合区域用地规划、产业规划及环保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废气拟采取合理有效的措施收集治理达标排放；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最终排入武南河；噪声可达标排放；固废均能得到合理处置。本项目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可控，总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质量下降。因此，在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对策、措施及要求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项目具备环境可行性。

注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工业类）

附件 1.2：建设单位申报登记表承诺书

附件 2.1：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附件 2.2：设备清单

附件 3：营业执照

附件 4：法人身份证

附件 5：不动产权证及竣工验收单

附件 6：租赁合同

附件 7：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 8：危险废物处置合同承诺书

附件 9：环评委托书

附件 10：建设单位作出的环评基础数据真实性承诺

附件 11：建设单位作出的相关环境保护措施承诺

附件 12：主要环境影响执行标准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附件 13：环境影响报告全本信息公开证明材料

附件 14：现状检测报告

附件 15：原辅料 MSDS

附件 16：“三线一单”综合查询报告书

附件 17：施工图总平图

附件 18：不可替代证明

附件 19：武进区环保局关于湖塘镇人民政府“常州市武进城东工业集中区（二期）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土地利用现状示意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建设项目周边水系图

附图 6 项目周边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分布图

附图 7 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8 常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图 9 建设项目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10 常州市武进区 2024 年度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图（调整后）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现有工程	现有工程	在建工程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本项目建成后	变化量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许可排放量②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新建项目不填)⑤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⑦
废气 (t/a) r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	0	0	0.129	0	0.129	+0.129
		颗粒物	0	0	0	0.029	0	0.029	+0.029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	0	0	0.145	0	0.145	+0.145
		颗粒物	0	0	0	0.032	0	0.032	+0.032
废水 (m³/a)	废水量		0	0	0	19440	0	19440	+19440
	COD		0	0	0	7.776	0	7.776	+7.776
	SS		0	0	0	4.86	0	4.86	+4.86
	氨氮		0	0	0	0.583	0	0.583	+0.583
	总氮		0	0	0	0.972	0	0.972	+0.972
	总磷		0	0	0	0.097	0	0.097	+0.097
危险废物 (t/a)	/		0	0	0	14.042	0	14.042	+14.042
一般工业固废 (t/a)	/		0	0	0	138.177	0	138.177	+138.177
生活垃圾 (t/a)	/		0	0	0	90	0	90	+90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环评委托书

常州润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江苏省有关环境管理要求，现委托贵单位对我公司建设的“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助动车零部件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作出的环评基础数据真实性承诺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我单位已委托常州润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助动车零部件项目”环评工作，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单位认真阅读了环评报告，并对报告表中的相关数据和治理措施做了核实。我单位承诺向环评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将依据环评中的规模建设本项目。

特此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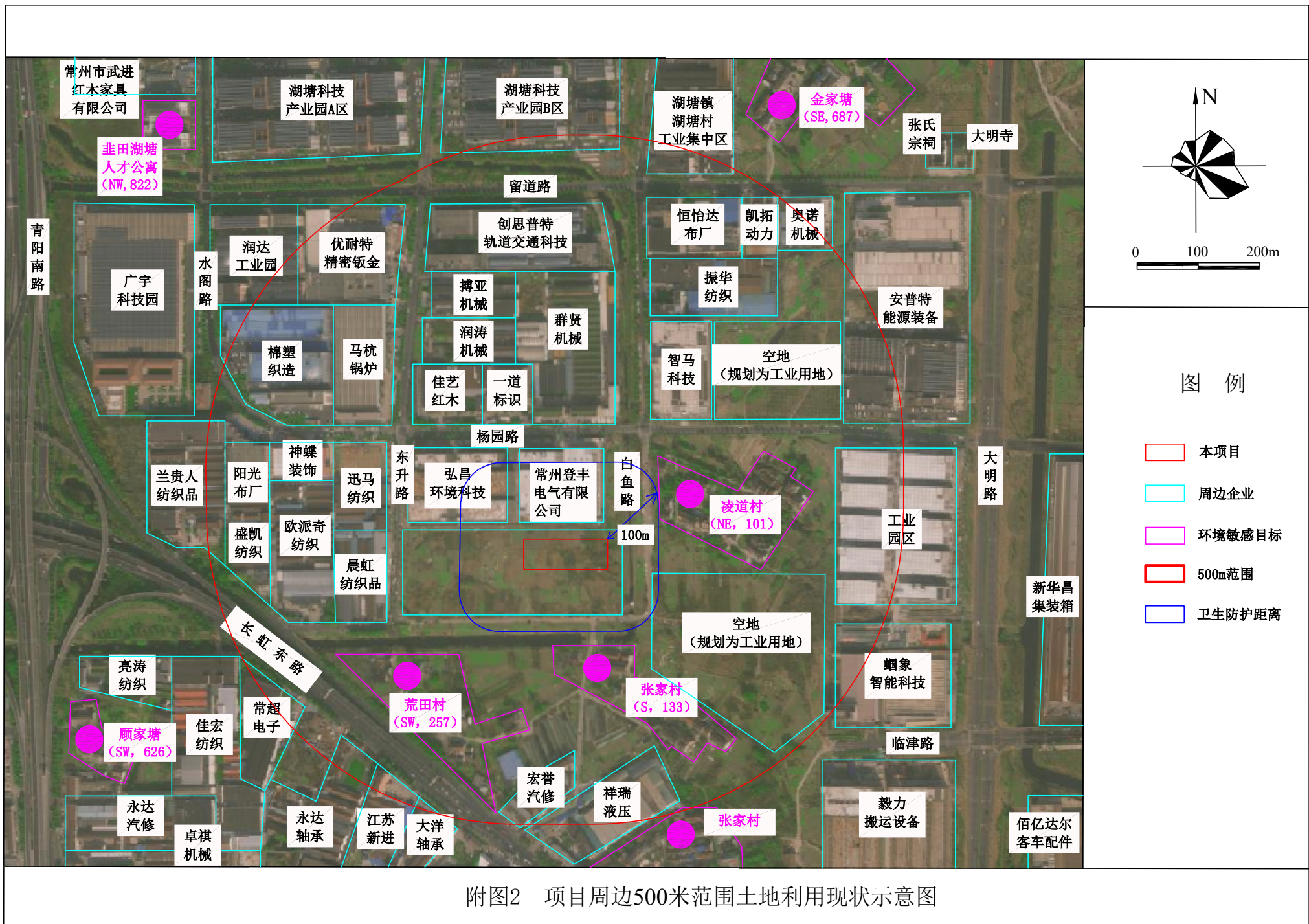
承诺方：常州佳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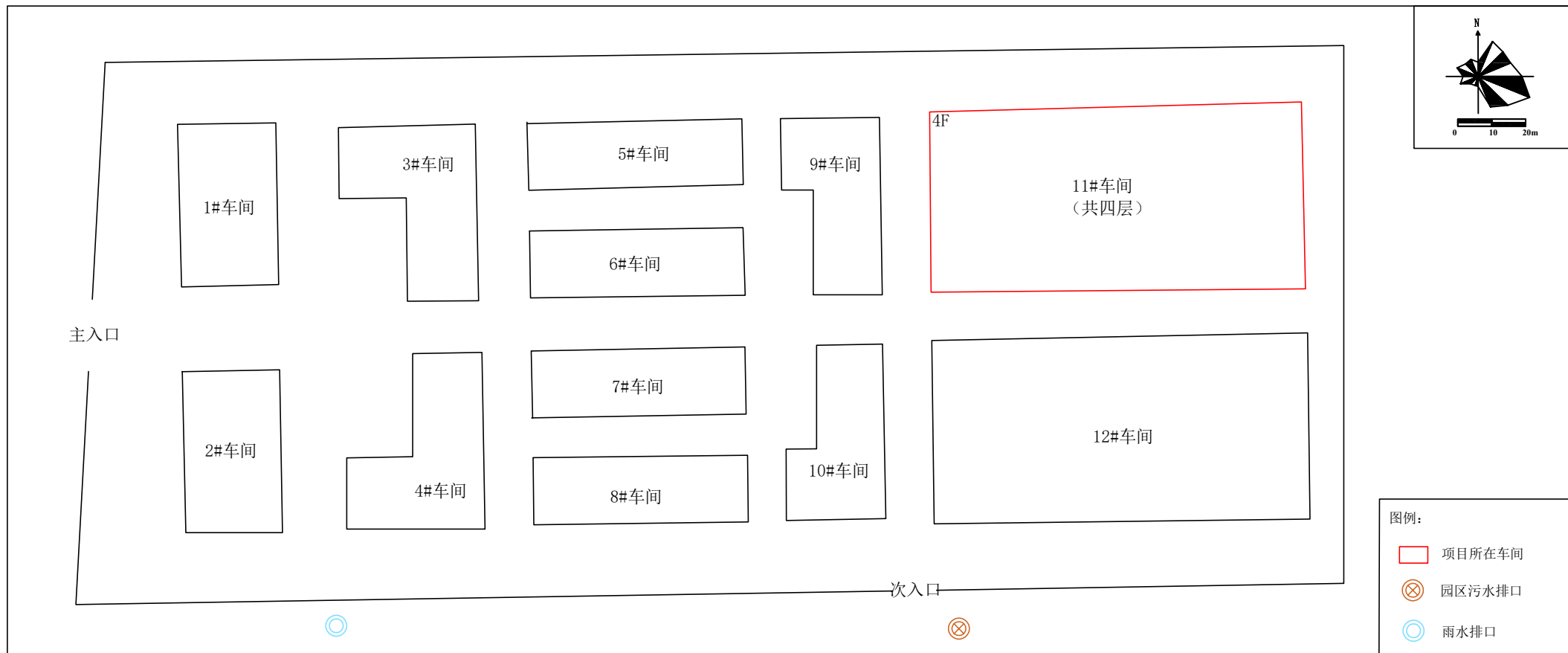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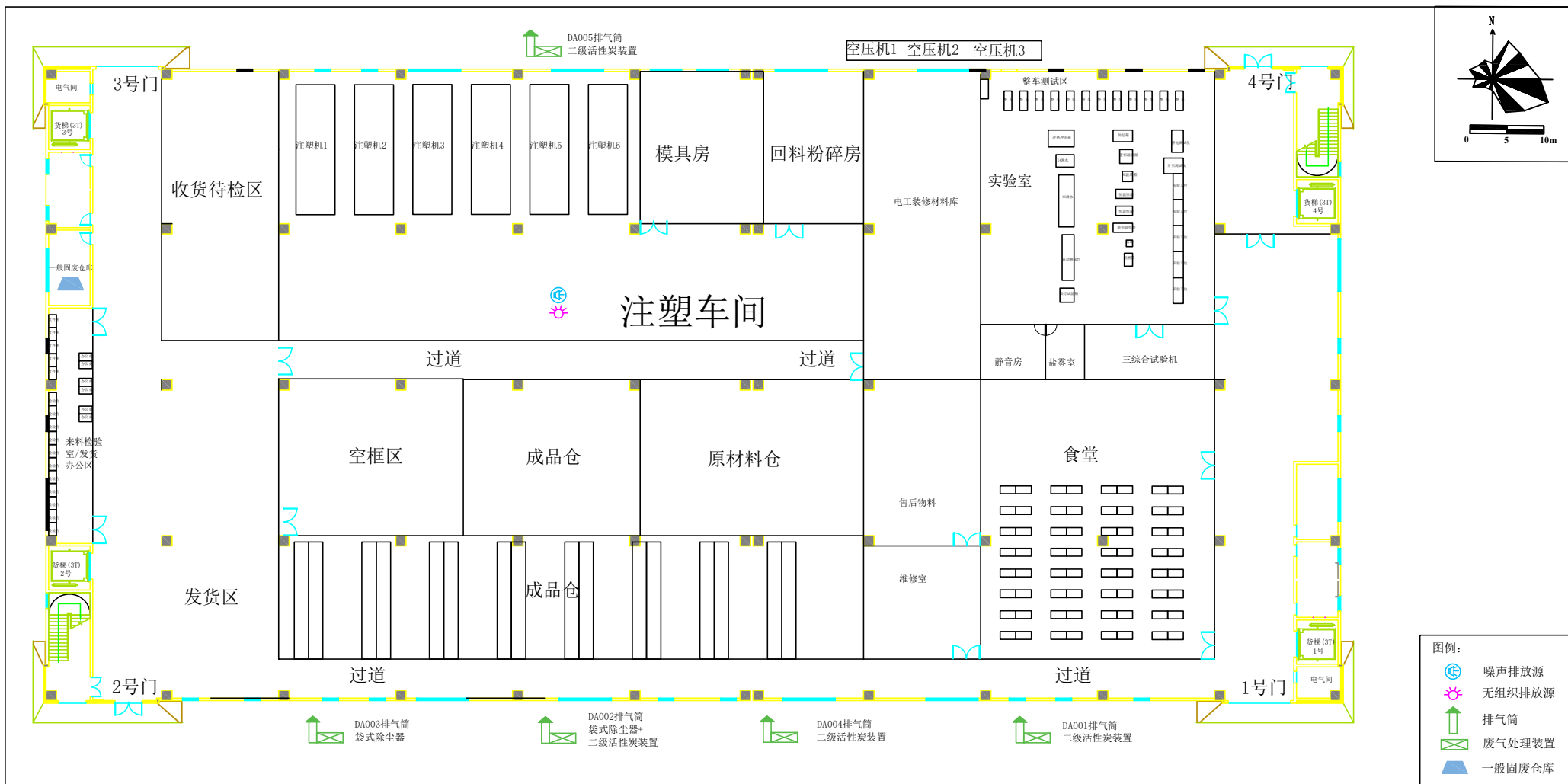
附图一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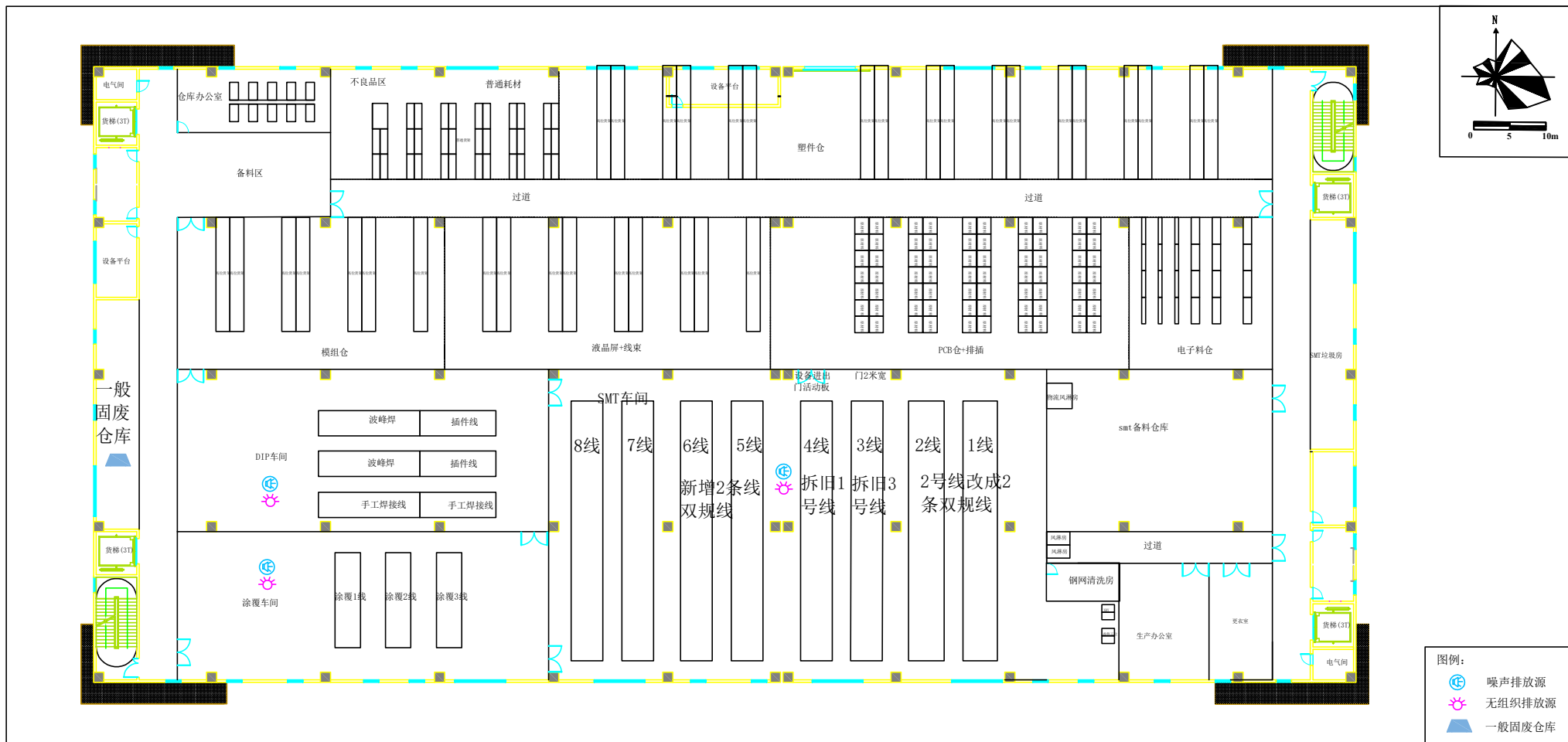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边500米范围土地利用现状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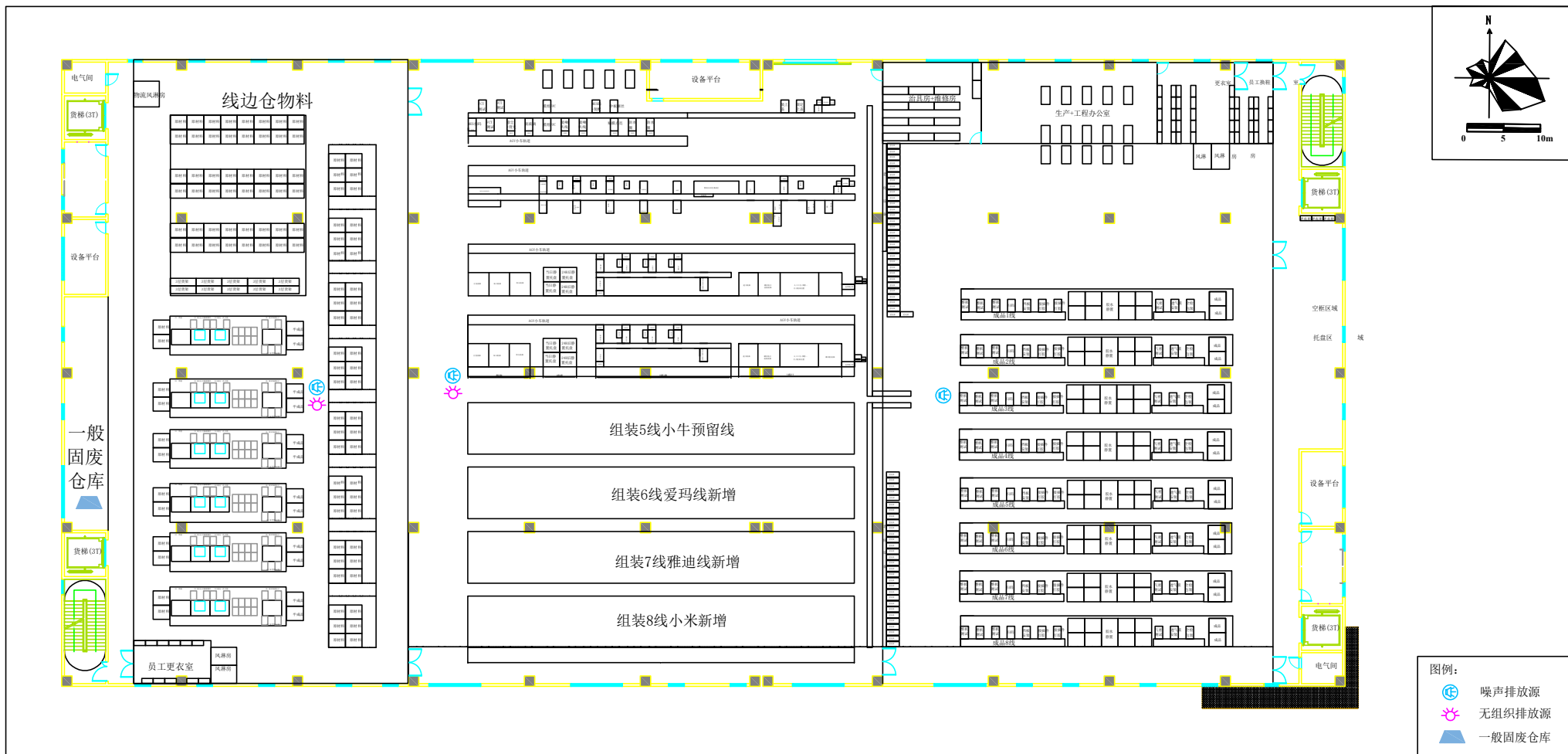
附图3 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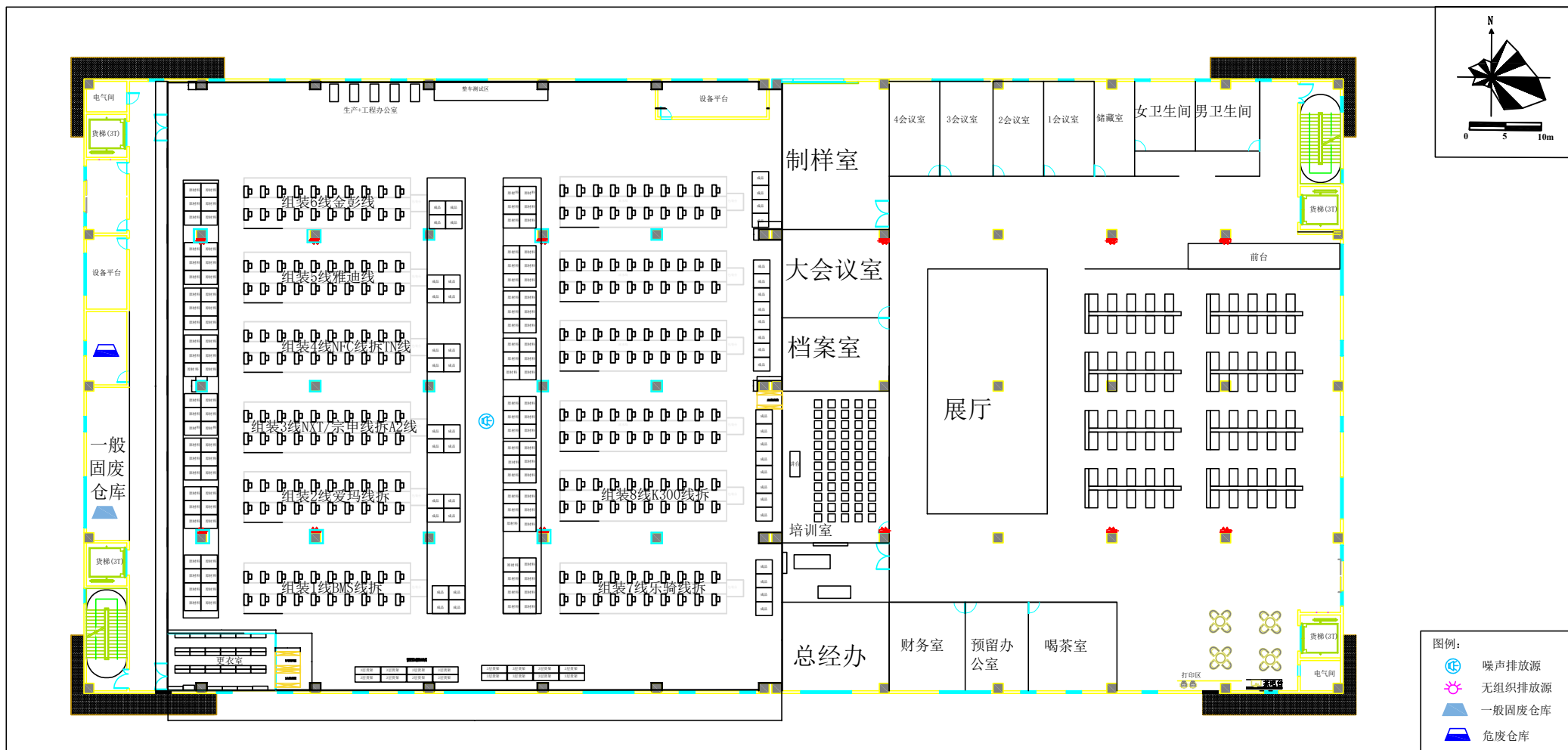
附图四 1F车间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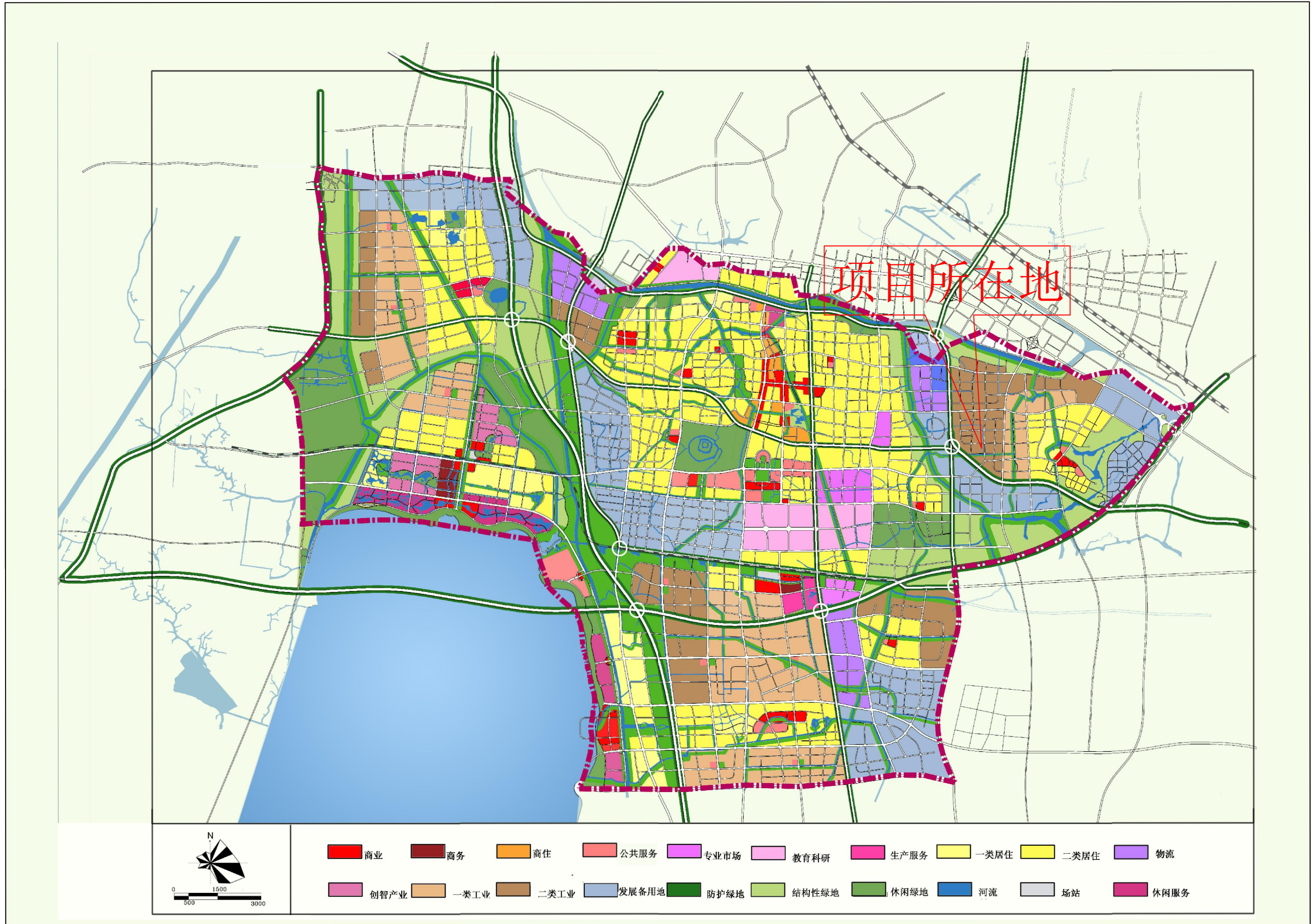
附图四 2F车间平面图



附图四 3F车间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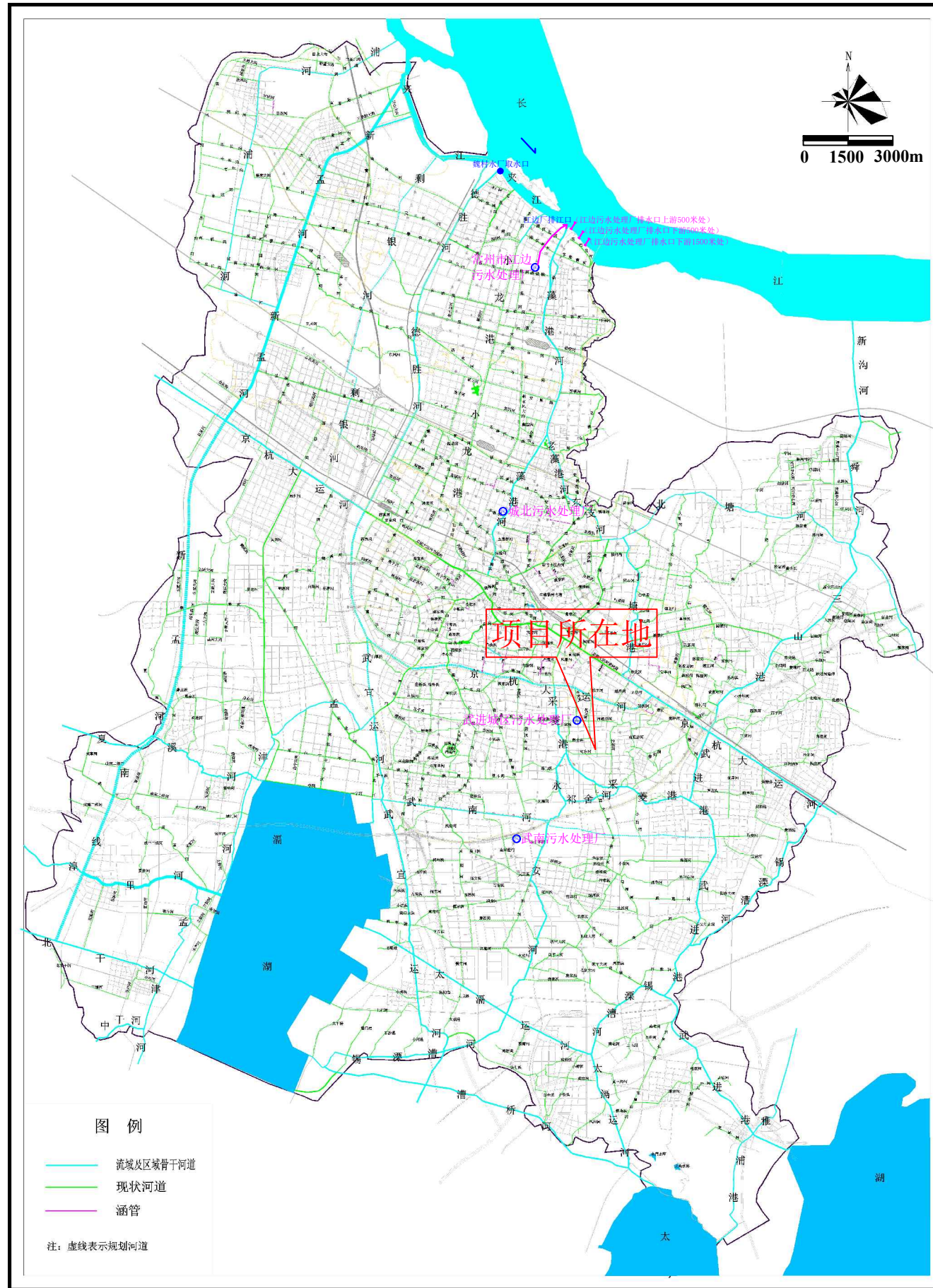


附图四 4F车间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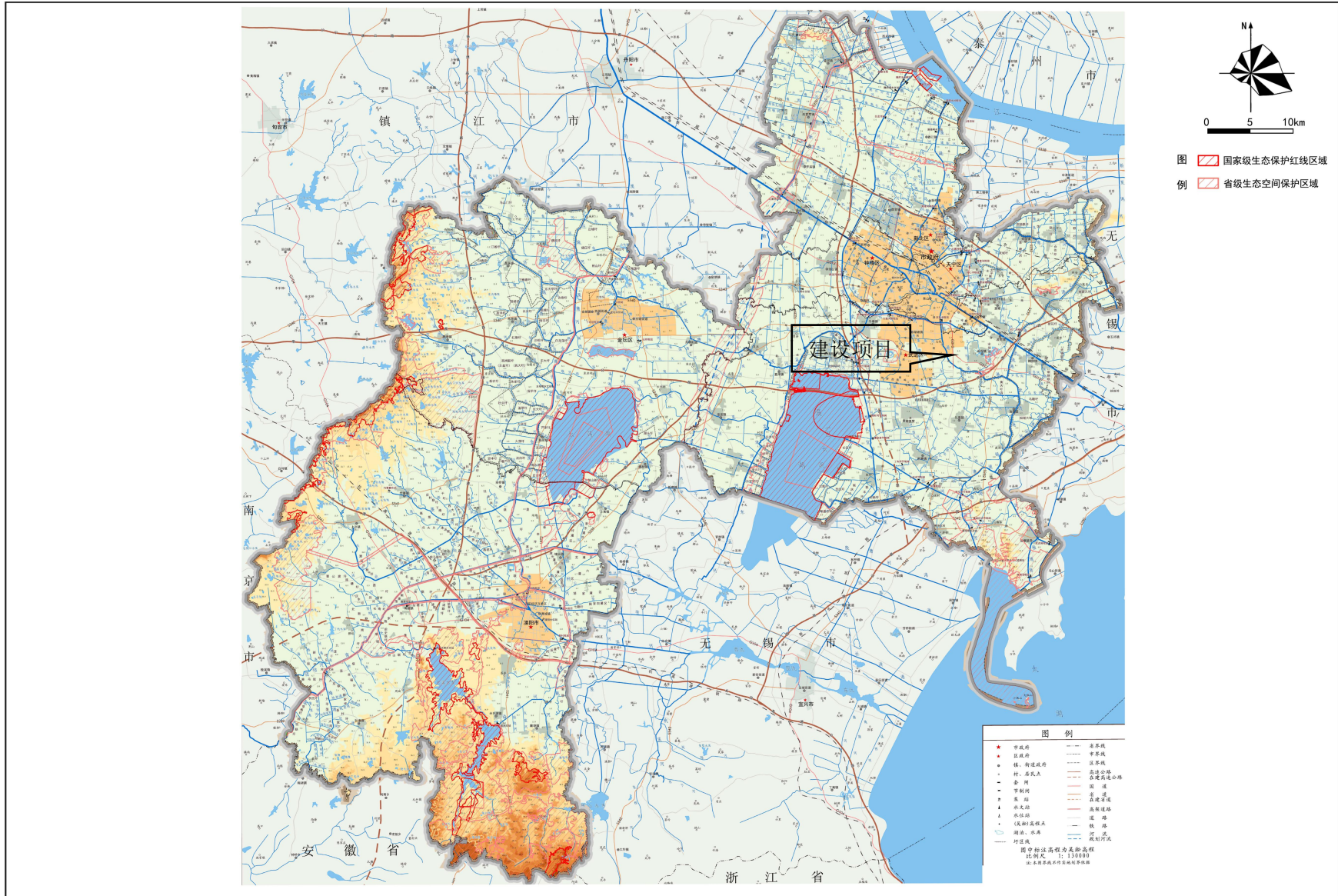


附图5 武进区湖塘镇总体规划图

2006~2020年常州市水系规划图



附图6 项目区域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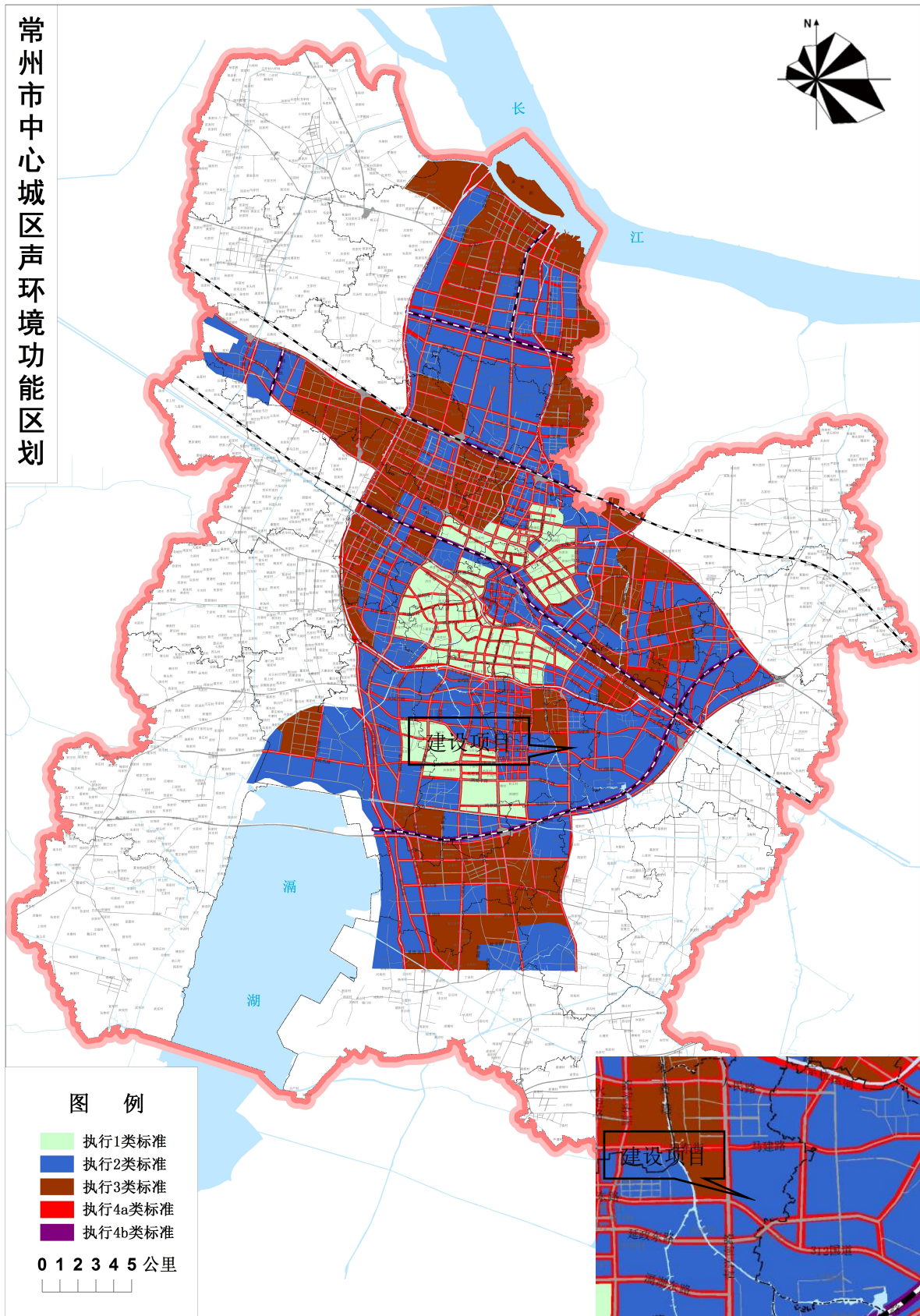


附图 7 项目周边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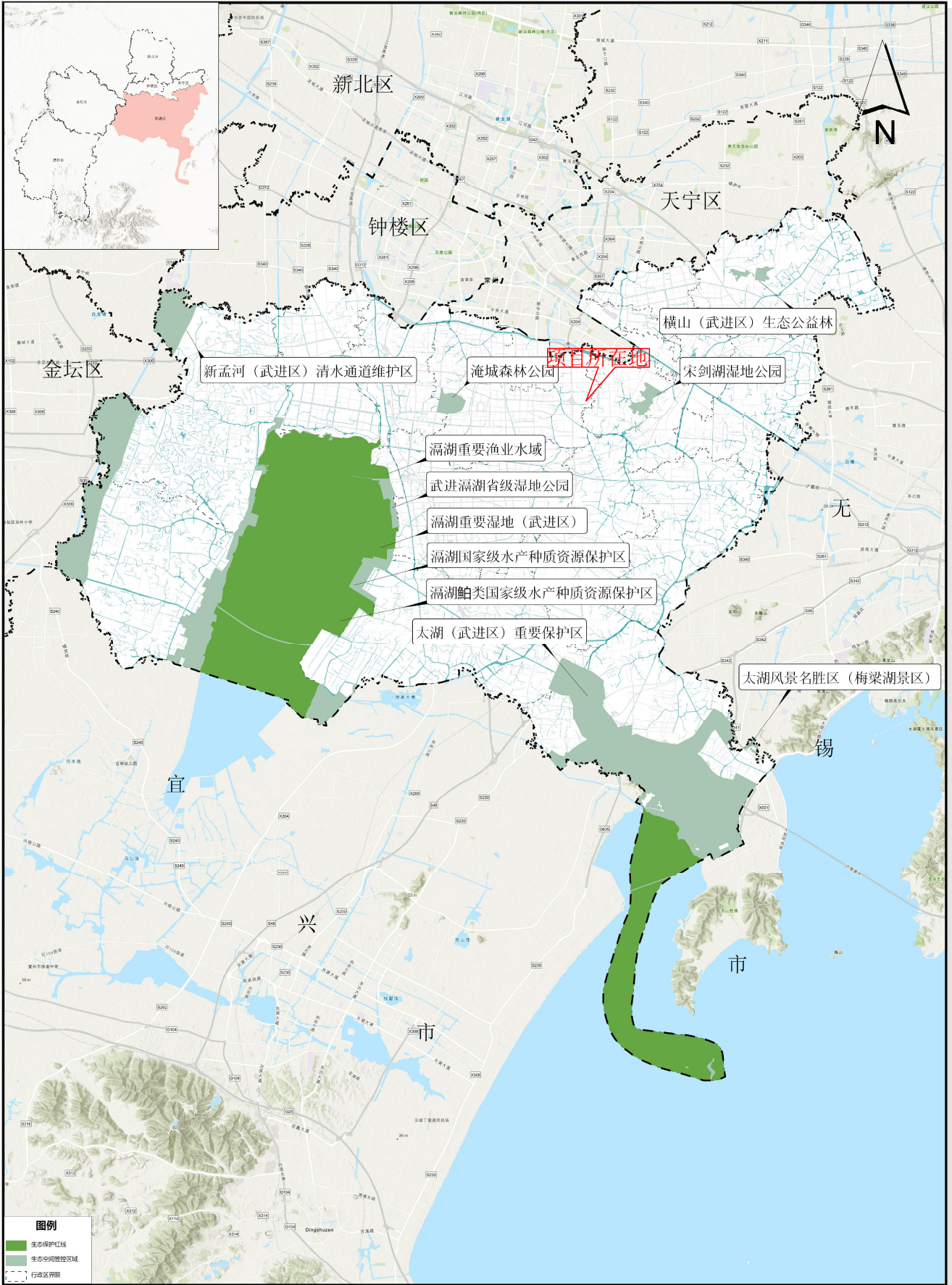
附图八 常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常州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



附图9 常州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常州市武进区2024年度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图（调整后）



制图单位：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1: 100000

制图时间：二〇二四年七月

附图十 常州市武进区2024年度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图（调整后）